



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

「爾道自建」靈修計劃

二零二二年 十一和十二月份

文章：將臨期

作者：羅潔盈、陳志豪、郭鴻標、高銘謙、鄭家恩

為了幫助會眾深化及應用神的話於日常生活中，聯會已與香港建道學院簽署合作協議，在加拿大各華人宣道堂會中推動「爾道自建」釋經靈修手機應用程式。寫作「爾道自建」靈修文章皆為香港建道神學院的資深聖經學者，我們盼望藉著老師在釋經上的研究心得，幫助會眾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漸漸被建造成為能吃乾糧，結生命果子的門徒。堂會可以用當中的資源，例如某一卷書的內容來推動教會的靈修計劃，讀經計劃，小組查經等用途。



27

十一月廿七日

將臨 - 燃點希望的燭光

經文：太 24:36-39

36 「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天使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37 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來臨也要怎樣。38 在洪水以前的那些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39 不知不覺洪水來了，把他們全都沖去。人子來臨也要這樣。」

三卷對觀福音（即馬太、馬可和路加福音）都有記載耶穌對於末日的教導，而傳統上都會在每年將臨期的第一主日讀出。這些經文對於現代人來說可能是艱深的，因為我們只想即時知道有關「那日子，那時辰」（經文多次重複）究竟何時要來臨？雖然明明知道，要面對審判的主的日子可能會突然降臨，還是不可能憑藉人的推算找到快快解決（quick fix）生命問題的方案。

在教會年新的一年之始，馬太福音的經文（將臨期甲年第一主日的福音經課）提醒我們要做好準備，並期待主隨時的出現。就像在洪水來臨之前（38 節），人們不敬畏上帝，做的每一件事都只是為了自己的肉體，他們吃喝，只是為了滿足身體的慾望，而不是為了歸榮耀給上主。當世界的終局臨近時，就像「挪亞的日子」一樣：洪水毀滅了地上每一種生物，只有在方舟裏的才能逃生；同樣，當「人子來臨」的時候（39 節），只有在基督的教會裏的人，才會得救。就如馬丁路德所撰的水禮禮文指出，惟獨基督是那能使我們安



全且乾爽地走過紅海的，而基督的教會也就是在洪水中使挪亞和他一家得著拯救的那方舟。

「將臨」一詞的拉丁文 (Adventus) 是來臨或駕臨的意思，對於基督徒，指的是主耶穌基督榮耀再來之日 (the Lord' s day)，要帶來審判與拯救。將臨期的花環與四支將臨期的蠟燭，圍繞中間白色的聖誕燭光，在燃點燭光時會唱《以馬內利來臨歌》或其他將臨期有關彌賽亞的聖頌。按一些教會傳統，會按所讀的經課的主題和人物，為每支蠟燭賦予特定的象徵意義：

- 1) 先知之燭光，象徵希望 (Hope)
- 2) 伯利恆之燭光，象徵信心 (Faith)
- 3) 牧羊人之燭光，象徵喜樂 (Joy ，第三主日以粉紅色的蠟燭代表)
- 4) 天使之燭光，象徵平安 (Peace)
- 5) 基督之燭光，象徵愛 (Love ，聖誕主日，以白色或金色的蠟燭代表)

「希望」是將臨期的第一個主題。新約聖經中「希望」的字根來自「信心」，可見信心是希望的內容，而喜樂、平安與愛則是「盼望」主再來時應有的具體表達。在未來的這五個禮拜，求聖靈光照我們，思考這五個關乎信仰生命的主題。

思想：

面對人生中的悲歡離合，以及越發頻密的天災人禍，會否也被一種宿命觀所影響，令我們感到厭倦，只想躺平？休息過後，可有希望



重新上路？面對生命中現實與理想的落差，求主賜下屬天的智慧，步步指引我們走這屬天的路程。

上天聖智 (*O Sapientia*)，來臨，來臨，
統治萬物，協和萬民，
顯示智慧指引路程，
領導群生步步遵循。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新修訂版，139)



28

十一月廿八日
警醒預備 盼望主來臨
經文：太 24:40-44

40 那時，兩個人在田裏，一個被接去，一個被撇下。**41** 兩個女人推磨，一個被接去，一個被撇下。**42** 所以，你們要警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哪一天來到。**43** 你們要知道，一家的主人若知道晚上甚麼時候有賊來，就必警醒，不讓賊挖穿房屋。**44** 所以，你們也要預備，因為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

接續將臨期第一主日馬太福音廿四章論及終末的經文，40-43 節以三個情境作為比喻，提醒我們要警醒，因為主耶穌基督必快來！

細看經文，當審判之日來的時候，「被接去」的人是被拯救，還是被搶走接受審判？「被撇下」的人將如何？根據馬太福音耶穌出生的敘述中，動詞「接去」(παραλαμβάνω) 使用了四次（參太 2:13-14，20-21）來表示將嬰孩耶穌帶到安全的地方。在上文的「挪亞的日子」中（太 24:37），那些被帶進方舟的人得救，但那些留下來的人卻滅亡了。因此，「被接去」(παραλαμβάνεται) 是指從危險中被救贖；而且這個動詞，在馬太福音也經常與「起來」(ἐγερθείς) 這個詞彙連著使用，表達「回復生命」、「復活」，或使死人「醒過來」的意思。

馬太福音的作者及對象是初期教會的猶太基督徒。他們面對很多現實的困難，外在的逼迫與內心的掙扎，讓「作為基督徒」本身成為了一個很艱難的決定。這班門徒雖已一路跟隨耶穌到橄欖山，聽祂



的教導，仍然禁不住暗中前來問耶穌：「甚麼時候會有這些事呢？你的降臨和這世代的終結，有甚麼預兆呢？」（太 24:3）

耶穌明確的說：「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早期教父俄利根就這段經文有很深刻的教導：人如果按著福音的教導來生活，就不會嘗試找出哪一天是歷史的終局。相反，正因為知道自己隨時都會死，而死亡就是我們每個人的末日，因此會儘量隨時警醒。在這將臨期，願聖靈幫助我們能「醒過來」，盼望基督的救恩完全實現。

思想：

來到新一個教會年的開始（三年的經課循環，始於甲年馬太福音），不知道我們對於自己與周遭的世界有什麼期望？但願大的能幫助我們，按著福音的教導生活，警醒等候主再來，願主親自接我們到父家去。

全能上主（O Adonai），懇求降臨，
祢昔曉喻以色列民，
光輝炎炎神聖威榮，
西乃山上宣告誡命。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普天頌讚新修訂版，139）



29

十一月廿九日

行走在光明中的希望

經文：以賽亞書 2:1–5

1 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所見，有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事。

2 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

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

萬國都要流歸這山。

3 必有許多民族前往，說：

「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

到雅各神的殿。

他必將他的道教導我們，

我們也要行他的路。」

因為教誨必出於錫安，

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

4 他必在萬國中施行審判，

為許多民族斷定是非。

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

把槍打成鐮刀；

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

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

5 雅各家啊，

來吧！讓我們在耶和華的光明中行走。

我們習慣於「聽」上主的話，也經常呼籲他者與我們一起聽；但先

知以賽亞卻是以戲劇性的方式「看見道」(seeing the word)。「看見



道」對我們許多人來說，是一個新的視角。在將臨期的第一主日，第一段舊約的經課是來自先知以賽亞宣告對於將來的希望。以賽亞書 2:1-4 的同一段經文也出現在彌迦書 4:1-3，證明這是當時以色列民所熟悉的先知傳統。

上主的話語總是以律法和福音的形式出現。這裏的律法不是在勸誡中，而是在戰亂中宣告：和平必實現，民與民的爭戰將停止。「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攻擊的武器要變為耕作和收割的工具。這份要建立和平的希望，與現實的處境完全不符。仇敵正在準備戰爭，但上帝的旨意是和平，上主的子民被呼召與祂一起做修復和醫治的工作。每一代人，特別是在流散中的以色列人，都需要得到保證：世界的力量，並不能決定未來。無論權力似乎在當下何處，總有一天，上帝公義的國度將會來臨，讓全人類看到（2b-3a 節）。

在將臨期，我們看到耶穌降生到一個需要光的世界（5 節）。「希望」作為動詞，在希伯來文聖經中其中一個常常使用的字，和合本聖經譯作「仰望」（לְהַלֵּךְ；yāhal），原文的意思是「等待中」，或具有使人產生希望的效果。可以說，這份希望是基於對上帝的信賴，而上主也同時為在祂裏面有這份「盼望」的人施行慈愛（參詩 33:18, 22; 130:7），並以祂的同在使人能克服絕望（參詩 42:5,11; 43:5）。先知的眼目專注的是上主，而不僅僅是現實情況。願我們也能在上主的光明中行走，彷彿「看到道」就是這樣活現在眼前。



思想：

道成肉身的基督甘願自限在時空中，為的是救贖我們，並願意接納我們成為他的朋友。同樣，我們能否也騰出空間，彼此接納，看見「道在我們中間」？

耶西之杖 (O Radix Jesse) · 懇求降臨 ·
撒但手中釋放子民；
地獄深處，拯救子民，
使眾得勝死亡之境。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 · 106)



30

十一月三十日

主耶穌啊，我願你來！

經文：啟示錄 22:12-14; 16-17

12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每個人所行的報應他。13 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我是開始，我是終結。」

14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他們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

16 「我 - 耶穌差遣我的使者，為了眾教會向你們證明這些事。我是大衛的根，是他的後裔；我是明亮的晨星。」

17 聖靈和新娘都說：「來！」聽見的人也要說：「來！」口渴的人也要來，願意的人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聖靈之歌》(A Song of the Spirit) 是《公禱書》(Common Worship) 中一首指定為將臨期所頌唱的頌歌 (Canticle)。這首出自全本聖經最後一章 - 《啟示錄》的頌歌，其實是聖靈和「新娘」——即是基督新婦—教會，對於基督的邀請，共同頌唱的歌。

論及終末「啟示」文學 (apocalyptic) 這個字的字根，就是去發現 (discover) 和揭開 (unveil) 的意思。上主的聖言要展示我們萬物的真相與結局，願我們敞開心房讓聖靈光照、感動與回應。

這首聖靈與教會合唱的歌，基本上只有一個字：「來！」("Ἐρχου") 文法上是屬於命令語氣，而「來」的意思是指從一點到另一點的移動，焦點在於「走近」，而「走近」的意思是從敘述者的角度而定



的。從列祖和眾先知起，都是彌賽亞的見證人（16節），祂顧念他的百姓和向大衛所立的約。第14節應許「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讓我們聯想起福音書中，耶穌說祂是羊的門，而且那從門進去的，才是羊的牧人（參約十2）。

根據傳統，這首《聖靈之歌》共分開七次的啟應，每次都是關於耶穌基督的身份和重要的事，並以20節作為回應的重句。領唱者或詩班會唱：「是的，我必快來！」，全會眾則回應：「阿們！主耶穌啊，我願你來！」，這與我們所頌唱有關彌賽亞《以馬內利，懇求來臨》（拉丁文 *Veni* 即是「來！」的意思）七節的詩歌，有異曲同工之效。願我們的心靈也同樣懷著這樣的渴望，渴慕主基督的靠近，藉聖靈今天就「來！」要充滿我們，給我們生命的水喝（17節）。

在將臨期的經文、唱詩與燃點燭光的儀節，都是幫助我們的心靈，更走近這位要來接我們的主，並盼望著這位為我們創始成終的基督。將臨期的花環象徵「日期已滿」時基督會來臨，圓形也象徵上主的永恆與無始無終；長青綠葉所編成的樹枝象徵希望、生機與上主之永恆不變。越來越亮的燭光，則象徵基督的誕生成為了世界的真光，讓我們能因此分享祂永恆的生命。願我們每天更緊緊的跟隨主，也為主作見證。

思想：

面對人生中的苦難，你的指望在乎誰？基督是「大衛之鑰」。我們盼望基督榮耀再臨時，為我們打開天門；同時也為以色列人能早日歸向主禱告。



大衛之鑰 (O Clavis David) · 懇求降臨 ·
為我眾人大開天門；
鋪平我眾登天路程，
關閉人間痛苦路徑。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 · 106)

**1**

十二月一日
如無雲清晨的日出
經文：撒母耳記下 23:1-7

1 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

「耶西的兒子大衛的話，
得居高位的，
雅各的神所膏的，
以色列所喜愛的詩人的話。」

2 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話，
他的言語在我的舌頭上。

3 以色列的神說，
以色列的磐石向我說：
『那以公義治理人，
以敬畏上帝來治理的，

4 他必像晨光，
如無雲清晨的日出，
如雨後的光輝，
在嫩草地上。』

5 我的家在神面前不是如此嗎？
神與我立永遠的約，
這約既全備又穩妥。

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想望的，
他豈不成全嗎？

6 但無賴全都像被丟棄的荊棘；
它們不能用手去拿；



7 碰它們的人必須用鐵器和槍桿，
它們必在那裏被火燒盡。」

雖然他不在這裏，已經復活、升天、坐在父上帝的右邊，但我們確信他必定會再來的！希望就像是清早天未亮之時起來，要爬山去看日出的決心與期許。看太陽從地平線上來那一刻的日出，是鼓舞和安慰人心的，但在這背後，正是要付出清早摸黑上山的代價，否則就看不到太陽從地平線上來那一刻的美景。

撒下廿三章這段經文是「耶和華的靈藉著大衛」說出來了的話。明顯這並不是按時序而寫的，因為這段遺言後，仍記載他晚年的生平。大衛的人生充滿了高低跌宕，甚至多次犯罪，令上帝和人失望，包括在之後撒下廿四章的數點人數，以及在國中有三日的瘟疫，在他向耶和華認罪和獻祭後，疫症才得以止息。

人生如戲，戲如人生；從人生的終結回顧一生，大衛把自己交給上主：「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想望的，祂豈不成全嗎？」上主的應許是信實永恆的。大衛臨終時的希望是上主必會按祂所立的約，保守大衛家，按應許讓彌賽亞來臨，「像晨光，如無雲清晨的日出」，在長夜幽暗陰沉中，帶來光明與希望；又如雨後的光輝，降在嫩草地上。

這正是將臨期詩歌《以馬內利來臨歌》第三節對於救主彌賽亞身份的描述：基督就是那清晨日光，藉祂的降臨，要歡慰眾心。配合將臨期的燃點燭光儀節，提醒我們，上主的靈要點燃我們生命中的燈，驅除心中的黑暗與驚惶。願我們透過每天默想一節「以馬內



利，來懇求降臨」的詩歌，祈求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今天就來到我們當中，帶來拯救、安慰與醫治。

禱告：

拯救的神，求祢拯救我們脫離仇敵，脫離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求祢記念所立的約，不要掩面不顧我們。祢是我們堅固的磐石，拯救我們的保障！

壓傷的蘆葦祢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祢不會吹滅！

求主包裹受傷的人，親近心碎的人，醫治失落的心靈，叫驚惶的人有從祢而來的平安，面對威嚇的人，有從祢而來的安慰。主，祢是我們黑暗中的亮光和拯救，我們要仰望祢。

清晨日光 (O Oriens)，懇求降臨，

藉主降臨歡慰眾心；

衝破長夜幽暗陰沉，

帶來光明驅散黑雲。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106)



2

十二月二日

曠野之所望

經文：馬太福音 3:1-4

1 在那些日子，施洗的約翰出來，在猶太的曠野宣講：2 「你們要悔改！因為天國近了。」3 這人就是以賽亞先知所說的：

「在曠野有聲音呼喊著：

預備主的道，

修直他的路。」

4 這約翰身穿駱駝毛的衣服，腰束皮帶，吃的是蝗蟲和野蜜。

《曠野之歌》是將臨期第二首頌歌，內容是集中於施洗的約翰，是將臨期第二和第三主日的重點（參福音經課）。約翰是基督的見證人，要在曠野作先鋒，希望能「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施洗的約翰與他的追隨者，放下習以為常的想法與安逸，一起離開他們的安舒區，去到猶太的曠野。

信仰是一場冒險之旅。冒險（adventure）一詞，拉丁語（advenire）即「臨近」或「要到達」的意思；某程度上也是可以與將臨（advent）連上關係的；天國的臨近，對於這個人心充斥著罪惡與自私的世界，以及對於我們這血氣之輩來說，也是一場冒險。約翰在曠野中呼喊，傳講使人悔改的信息，這是一個需要甚大勇氣的行動！我們如何才能克服「有誰會聽？」的假設，並將我們的聲音延伸到信仰群體和朋友網絡之外？面對現實的種種困難，我們怎麼才能仍然懷著希望，被激勵堅持去傳好消息？



新約聖經中對於「希望」的理解，是基於對上主的話語及對祂的信。按保羅所說，上主是一切的希望的源頭和對象（羅 15:13）。這與當時希羅文化認為人與生俱來就具有的希望，大相逕庭。為甚麼人們會到曠野聽約翰的宣講及受洗呢？是因為在生活和世界中，沒有能滿足心靈所渴求的。將臨期是關乎人心的渴求（yearning），而曠野則是子民遇見上主的地方。為迎接將要來臨的基督，但願我們也為祂預備道路，勇敢作見證，活在「天國近了！」所生的期盼中。

思想：

回想我們受水禮歸入基督時，對主的那份初心與信心 - 無論是生是死，我的身體與靈魂都已屬於我信實的救主耶穌基督。
當我們期待着基督降臨時，我們的內心有否被激動？我們是否相信且盼望著福音要傳到萬邦？求主幫助我們，激勵我們透過基督生命來影響和成就新的生命。阿們。

萬邦之望(O Rex Gentium) · 來臨，來臨，
團結萬民，一志一心；
永息兵戈，妒忌，紛爭，
充滿世界天賜和平。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93)



3

十二月三日 懺悔中之所望

經文：馬太福音 3:5-12

5 那時，耶路撒冷、全猶太和全約旦河地區的人，都到約翰那裏去，6 承認他們的罪，在約旦河裏受他的洗。7 約翰看見許多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也來受洗，就對他們說：「毒蛇的孽種啊，誰指示你們逃避那將要來的憤怒呢？8 你們要結出果子來，和悔改的心相稱。9 不要自己心裏說：『我們有亞伯拉罕為祖宗。』我告訴你們，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10 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11 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叫你們悔改；但那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給他提鞋子也不配，他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12 他手裏拿著簸箕，要揚淨他的穀物，把麥子收在倉裏，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

將臨期是預備聖誕節前，一段反思基督再來與我的關係的時期。面對自己的生命，我們希望的根基在於甚麼？懺悔（confess）的原文其實也有兩方面：除了是要悔改（repent）承認自己的罪，也是內心再次的宣認信仰 - 包括生命的主權與方向，都願意在上主的光之下而得到更新。

以賽亞先知書上預言約翰作為耶穌的先鋒，這曠野之歌是帶有應許的宣告：「在曠野有聲音呼喊著：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一切山窪都要填滿；大小山岡都要削平！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筆直；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為平坦！凡有血肉之軀的，都要看見上帝的救



恩！」。約翰的希望是他的信息能沒有阻隔地傳遍大地，無論是誰都應該聽，也期望他的見證能開花結果。

上主來臨是對罪的審判，就像是已經放在樹根上的斧子，隨時會被砍下來，丟在火裏（10 節）。約翰警告我們不要憑外在的身份來自我安慰。然而，另一邊廂，上帝對每個憑信回轉歸向耶穌基督的人都是信實的。在耶穌裏，上帝拿走了我們的審判，驅趕了我們的敵人，並且因為基督的道成肉身，接納我們血肉之軀的本相。我們能夠因在耶穌基督裏而喜樂，並且恢復我們與父神起初美好的關係。基督的來臨象徵盼望、愛、喜樂與平安，因為相信祂的人必得救，而且聖靈要用火給我們施洗。

將臨期為我們每個人提供了一個機會，準備我們的心為自己的罪悔改。上帝是信實的，我們不需要恐懼。基督是「以馬內利」（Emmanuel），即「神與人同在」，要在我們生命的曠野中，帶來拯救、保護和祝福。我們的生命有否受聖靈的洗和更新？當我們再次來到主的聖桌前，求主激勵我們起初受水禮時的信心，重燃「希望生命不再一樣」的心志。在來臨的聖餐崇拜中，願我們憑信仰望和呼求：「主啊，我願祢來！」，因為基督很快就會再來，接我去同享屬天的筵席—就在清晨破曉之際！願聖靈煉淨我們，即使面對現今的苦難，上主的拯救並沒有如人意的即時降臨，我們也不會因此失去盼望。

禱告：

以馬內利 - 應許之子，盼望之標記！

祢從高天而來，卻比我們自己更靠近我們。



求祢在這期盼的日子居於我們的心裏，使公義、真誠和美善在我們裏面生發。

此乃藉與我們同在的主耶穌基督與聖父及聖靈，三而一的上主之名而求。阿們！

以馬內利 (O Emmanuel)，懇求降臨，

救贖解放以色列民；

淪落異邦，寂寞傷心，

引頸渴望神子降臨。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新修訂版，139)



4

十二月四日

信心真正的敵人--不信

經文：馬可福音 16:9-14

9 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耶穌復活了，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耶穌曾從她身上趕出七個鬼。10 她去告訴那向來跟隨耶穌的人；那時他們正哀慟哭泣。11 他們聽見耶穌活了，被馬利亞看見，可是不信。12 這些事以後，門徒中有兩個人往鄉下去；正走著的時候，耶穌以另一種形像向他們顯現。13 他們去告訴其餘的門徒，那些門徒還是不信。14 後來十一使徒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不信，心裏剛硬，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復活以後看見他的人。

不少基督徒覺得自己信心不足，不是最 fit 的基督徒，但也不太覺得自己太有問題，因為實在很多信徒都是這樣。固然有強的信心是好事，但成長都是個過程，沒有「低」又哪來「高」呢？

這種想法很普遍，亦醒覺成長確實是一個過程，但這種思維有兩種危機。第一，以為有很多人有此狀況，不代表這狀況是健康或可是以接受的。第二，信心不足本身確實不是罪，因成長確覺亦需要時機，但危險的地方是：我們未必能夠容易分辨出信心不足與不信的異同。

復活的主耶穌責備門徒心中剛硬及不信，原因是他們選擇不相信親眼見到主的人的報告（可 16:14）。這種選擇不相信應該不單止是一次的，因為主是多次顯現，而 11 節作者將「不信」變成一個動詞



來形容他們的態度。他們選擇不信不是因為證據不足，而是如果他們選擇了信，會顛覆他們對主耶穌的認信，也大大打擊他們因主被釘死從而得出來的冷淡。

這種不信保守了他們心理的平衡，不用面對自己對主某程度的背叛，不用面對再次看見主的驚嚇、慚愧和不知所措，更不用思考和面對一個受苦復活的彌賽亞對他們的意義 ...。

主耶穌將「心裏剛硬」與「不信」一起用來形容門徒是少見的，主耶穌兩次用「不信」形容拒絕祂的人（太 13:58 及可 6:6），亦用「心裏剛硬」（太 19:8；可 10:5）形容舊約摩西對當時民眾的描述，以責備那些拒絕祂和試探祂的宗教領袖。

「不信」不是信不足，而是：無論信心是甚麼大小也不願意使用，是選擇拒絕神的啟示和對祂的信任。這不是信心不夠、證據不足，而是無論如何都拒絕相信，是保羅對未信的人拒絕神啟示的內心狀態的陳述，這是罪的本身，是對神一種基本的懷疑和抗拒，是信心成長真正的敵人。

反思和禱告：

你會否誤解了信心不足與不信的區別？你會否為了逃避因信靠神而必須面對的責任和場景，而選擇製造自我心理安慰，以致得罪了神呢？「不信」是罪，防礙了你的靈命成長。現在就來禱告，求聖靈啟示你：包括個人的前途、家庭和事奉等，有哪些方面可能存着不信的態度。



5

十二月五日

未成熟的信心會妄判

經文：創世記 16:1-3

1 亞伯蘭的妻子撒萊沒有為他生孩子。撒萊有一個婢女，是埃及人，名叫夏甲。2 撒萊對亞伯蘭說：「看哪，耶和華使我不能生育。你來和我的婢女同房，也許我可以從她得孩子。」亞伯蘭聽從了撒萊的話。3 於是亞伯蘭的妻子撒萊把她的婢女，埃及人夏甲，給了丈夫為妾；那時亞伯蘭在迦南已經住了十年。

亞伯拉罕為舊約信心之父，也是基督徒讀聖經時常常欣賞的信心榜樣。其實成熟的信心大多數都不是一天長成的，亦會走過低谷，從未成熟的信靠歷程中學到功課，歷練出爐火純青的信心來。

從離開吾珥到迦南，七十五歲的亞伯拉罕，聽到神對他的祝福和應許（創 12: 1-4），到了創世記第十六章，已經超過十年。其中在十五章，他理解到自己成為大國可能只是透過生在他家中的人（創 15: 3），但神清楚應許有子從他而出（創 15: 4），但十六章 1-2 節卻道出亞伯拉罕的妻子撒萊以為自己應該是不育，要自己出手來成就神的計劃，因而為亞伯拉罕納妾。

未成熟的信心缺乏忍耐等候

耶和華分別在亞伯拉罕 75 歲、75-85 歲和 99 歲時三次向他顯現，一步一步更具體說到由成為大國到撒拉為他生子（撒拉當時 90 歲），歷時四分之一世紀，可見成熟的信心包括因信而生的忍耐。可能有人會問為甚麼生孩子都要等那麼久？神是那位隨己意行做萬事



的主，在祂的時間裏成就祂的旨意。因此，耶和華對亞伯拉罕的告示與應許也是按時間有更多細節，需要我們學習忍耐—即活在神的時間序中，而不是我們的時間序裏，因信而生的忍耐，就是屬靈的果子（加 5: 22-23），也成為我們盼望的力量（羅 5: 1-5）。

未成熟的信心傾向由己妄判上帝的意旨

亞伯拉罕和撒拉從未認為耶和華的應許落了空，而是在長久的等候中缺乏了忍耐和智慧，以致妄判上帝的旨意。明顯地，撒拉在十六章 2 節中是抱怨上帝叫她不能生育，當她年事已高時，再聽到受孕一事也是暗笑（創 18:11-14）。可見在她心中，她對神的信心未到成熟，用人的眼界和常理去判斷神的作為，並以為撮合了夏甲（創 16:1-2）是幫了神一把，其實是因信不足，企圖控制了神在他們生命中的軌跡和計劃。亞伯拉罕全程低調，沉默和配合（創 6:1-3），實屬難辭其咎，甚至有解經家形容這段經文是叫人聯想起亞當夏娃偷吃禁果的同一個場景。

反思和禱告：

你最近在什麼事上正經歷等候和信靠神？你有沒有出現埋怨和不安的情緒？為什麼呢？在等候信靠當中，你的「出手」代表了你的信任和配合神，還是你覺得要用自己的手段來成就上帝的旨意呢？現在就來安靜禱告，察驗神的心意，在安靜忍耐中尋求由信心而來的盼望。

你的等候是好像不斷在看手錶？還是能帶出懇切的禱告呢？現在就為你所擔憂和關心的事情，顯出我們對祂的忍耐和信靠吧。



6

十二月六日

信心本質比信心大小更重要

經文：路加福音 17:1-10

1 耶穌又對門徒說：「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2 人若把這些小子中的一個絆倒的，還不如把磨石拴在他的頸項上，丟在海裏。3 你們要謹慎！若是你的弟兄犯罪，就勸戒他；他若懊悔，就饒恕他。4 如果他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頭，說：『我懊悔了』，你總要饒恕他。」5 使徒對主說：「請加增我們的信心。」6 主說：「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棵桑樹說：『你要連根拔起，栽在海裏』，它也會聽從你們。」7 「你們當中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從田裏回來，就對他說『你快來坐下吃飯』呢？8 他豈不對僕人說『你給我預備晚飯，束上帶子伺候我，等我吃喝完了，你才可以吃喝』嗎？9 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主人還謝謝他嗎？10 這樣，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要說：『我們是無用的僕人，所做的本是我們該做的。』」

路 17: 1-10 主耶穌討論了門徒生活中三個很重要的操守：就是不絆倒人、赦免人和在事奉上謙卑忠心。背景應該有法利賽人在內 (16: 14-31)，主訓勉門徒不要像他們，包括看輕罪人，沒有用憐憫的心來看待他們，並且自視過高，看重自己的高位和權利，沒法盡忠心來服侍神，因為看重別人對他們的讚許和尊敬，所以，第 7-10 節僕人服侍主人的比喻是針對法利賽人來說的。但他們聽不進主耶穌的話，反而成為障礙，攔阻別人來認識神，絆倒別人。這也說明信心幫助我們看到在事奉神中我們應有的角色和態度，而不是像法利賽



人那樣反客為主，以為服從了神的話，就是上帝欠了他們的人情，等上帝給他們一個道謝。

門徒醒覺這些吩咐不容易做到，要有更大信心才可能做到不斷原諒別人和防範絆倒人的這個大過犯，所以誠懇求主增加他們的信心。主沒有否定信心可能真有大或小，亦沒有直接答應他們的祈求，反而指出信心即使小若芥菜種，亦能成就大事（路 17: 6）。由此可見，主看重的是信心的本質：就是執意信任和依靠祂，這是一種純全的關係，像小孩子全然信任父母一樣，神喜悅我們這樣信任祂（希 11: 6）。因此，我們先弄清楚信心的對象是我們的三一真神，謙虛地承認我們是何等需要神的恩典，並真誠地用這態度來到神面前，亦唯有這種信心，才能夠讓我們在跟隨主的路上可以做到遵守祂的話語、服從祂的命令，在個人和事奉上才可以不斷進步。

這樣看來，這信心的本質比它的大或小（呎碼）來得更重要。

反思和禱告：

在我們的經驗中，信心可能真有大或小，但主耶穌提醒我們在跟隨主路上，總要帶著謙卑和真摯的信心來到神面前，承認我們的不足，並願意信靠祂來成就神的旨意。你最近在什麼信靠神的事情上等候祂，甚至感到煩惱和不安呢？現在就像小孩子一般來禱告，單純地信任我們天父，並且服從祂，看重這謙卑和真摯的元素，將我們的擔憂或需要一一來求告祂吧！並且向神宣告，祂隨時可以在我們信心的種子上，成就大事。



7

十二月七日

經驗不能替代真誠信靠而發的禱告

經文：馬可福音 9: 14-29

14 他們到了門徒那裏，看見有一大群人圍著他們，又有文士和他們辯論。15 羣眾一見耶穌，都很驚奇，就跑上去向他問安。16 耶穌問他們：「你們和他們辯論甚麼？」17 群眾中的一個回答：「老師，我帶了我的兒子到你這裏來，他被啞巴的靈附著。18 無論在哪裏，那靈拿住他，把他摔倒，他就口吐白沫，牙關緊鎖，身體僵硬。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那靈趕出去，他們卻不能。」19 耶穌回答：「唉！這不信的世代啊，我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把他帶到我這裏！」20 他們就帶了他來。那靈一見耶穌，就使他重重地抽風，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口吐白沫。21 耶穌問他父親：「他得這病有多久了呢？」父親說：「從小的時候。22 那靈屢次把他扔在火裏、水裏，要治死他。你若能做甚麼，求你憐憫我們，幫助我們。」23 耶穌對他說：「『你若能』，在信的人，凡事都能。」24 孩子的父親立刻喊著說：「我信；求你幫助我的不信！」25 耶穌看見眾人都跑上來，就斥責那污靈說：「你這聾啞的靈，我命令你從他裏頭出來，再不要進去！」26 那靈大喊一聲，使孩子猛烈地抽了一陣風，就出來了。孩子好像死了一般，以致眾人多半說：「他死了。」27 但耶穌拉著他的手，扶他起來，他就站起來了。28 耶穌進了屋子，門徒就私下問他：「我們為甚麼不能趕出那靈呢？」29 耶穌對他們說：「非用禱告」(有古卷加「禁食」。)「這一類的邪靈總趕不出來。」



這段神蹟發生在主耶穌第一次預言自己受害後，門徒彼得確認主的彌賽亞身份（可 8: 27-30），但卻未明白彌賽亞為甚麼要受苦受害（可 8: 31-33）。那時，距離主進入耶路撒冷受害的時間已不遠（可 11），但門徒卻未認清楚主耶穌作為彌賽亞的身份、權柄和目的，包括沒有與主一同登山的門徒，他們未能靠著主耶穌彌賽亞的權柄趕出聾啞的鬼。奇怪的是門徒之前與被主設立的七十位曾經順利趕出鬼（路 10: 17-20），並且得主耶穌正面肯定。但在主耶穌快要離開他們、期望他們更懂得倚靠神時，他們卻沒法趕出鬼，來幫助那個小孩子，因而讓主耶穌感嘆他們和這世代的人的不信（9: 16）；不但如此，門徒更與文士辯論，本來一個服侍人和榮耀神的機會卻變成一個爭吵的結果。辯論的內容似乎與趕鬼有關，而門徒感覺丟臉也可能是激發辯論的因由，全段主耶穌親自替小孩趕鬼的過程都沒有描述到門徒對受幫助的人的關懷，反而故事結束，門徒不好意思公開問主耶穌，私下為未能趕鬼而苦惱，要問怎樣才可以成功趕鬼。

能夠趕鬼是真誠依靠主耶穌的名和大能，是為受惠者解困，榮耀主的名，重點不在乎趕鬼的門徒。但當門徒累積了過去「成功」趕鬼的經驗，他們可能開始將注意力放在自己的表現上，因為之前被差遣鍛煉的機會中，門徒們是因為「鬼都服了他們」而感到歡喜，主耶穌沒有怪責他們，但提醒他們應該為「自己的名記錄在天上」而歡喜。（路 10: 17, 20）。在此，我們看見門徒對受助父子的無感，缺乏應有的關心和憐憫，印證了可能是因為過去經驗、訓練和成果漸漸代替了他們對主耶穌的信靠，導致信心的果效大打折扣，因為信靠的對象已慢慢轉離了主耶穌，轉向了自己，自然鬼也趕不出去了。



同樣，沒有果效的信心而做的禱告也是乏力的。當主耶穌解釋為甚麼門徒未能趕出鬼的原因是因為沒有禱告，有一些早期抄本就加上禁食二字成為「非用禁食禱告，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原文應該是沒有的，只有「非用禱告」。可見前人讀到這經文，好難理解門徒在趕鬼時是沒有禱告，所以以為他們的失敗是因為沒有禁食。相信門徒都有禱告，但可能是沒有信靠意識的禱告，有時像我們習慣了的謝飯禱告等，變成一個條件反射，沒有意識自己是在做什麼，亦忘記禱告是信靠神而有的表達，結果他們的禱告變得乏力，沒有發揮信心應有的果效。

反思和禱告：

你的禱告變得乏力和因循嗎？對服侍對象缺乏關愛或太注重自己的表現嗎？你今天做的一切是以愛神愛人為動機，透過信心而做的嗎？你信靠的對象是主耶穌？還是自己或其他經驗呢？

如果你希望你的禱告是活潑有力，你需要認清楚你信心真正的對象是主耶穌！而不是其他美好的經驗或傳統、良好的訓練，甚至任何成功的過去，都萬萬不能代替祂。



8

十二月八日

信心是一無所靠只對準神

經文：馬可福音 9: 14-29

14 他們到了門徒那裏，看見有一大群人圍著他們，又有文士和他們辯論。15 羣眾一見耶穌，都很驚奇，就跑上去向他問安。16 耶穌問他們：「你們和他們辯論甚麼？」17 群眾中的一個回答：「老師，我帶了我的兒子到你這裏來，他被啞巴的靈附著。18 無論在哪裏，那靈拿住他，把他摔倒，他就口吐白沫，牙關緊鎖，身體僵硬。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那靈趕出去，他們卻不能。」19 耶穌回答：「唉！這不信的世代啊，我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把他帶到我這裏！」20 他們就帶了他來。那靈一見耶穌，就使他重重地抽風，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口吐白沫。21 耶穌問他父親：「他得這病有多久了呢？」父親說：「從小的時候。22 那靈屢次把他扔在火裏、水裏，要治死他。你若能做甚麼，求你憐憫我們，幫助我們。」23 耶穌對他說：「『你若能』，在信的人，凡事都能。」24 孩子的父親立刻喊著說：「我信；求你幫助我的不信！」25 耶穌看見眾人都跑上來，就斥責那污靈說：「你這聾啞的靈，我命令你從他裏頭出來，再不要進去！」26 那靈大喊一聲，使孩子猛烈地抽了一陣風，就出來了。孩子好像死了一般，以致眾人多半說：「他死了。」27 但耶穌拉著他的手，扶他起來，他就站起來了。28 耶穌進了屋子，門徒就私下問他：「我們為甚麼不能趕出那靈呢？」29 耶穌對他們說：「非用禱告」(有古卷加「禁食」。)「這一類的邪靈總趕不出來。」



馬可福音這段趕鬼的記載另一條主線就是被鬼附的孩子的父親。父親沒有像門徒一樣跟隨和認識耶穌，並知道主耶穌的名的權柄和能力，但他面對兒子的痛苦（留意作者兩度描述孩子被鬼附的痛苦和污鬼的能力）只有對耶穌一些道聽塗說，就捉住主耶穌這條救命稻草，為他的兒子得拯救作出聲嘶力竭的呼求。門徒的自我表現與被鬼附的父親的呼喊有強烈對比：

父親熱切關懷兒子被鬼附的痛苦，強烈對比了門徒只是關心自己趕鬼的表現。事奉的焦點應該是人得着幫助，而不是自己的表現。父親因著兒子迫切的需要，主動向主耶穌承認自己的不足，但門徒卻自以為足夠，只希望主耶穌有所提點，沒有父親般承認一無所有的態度。父親對耶穌信心的邀請是立時作出反應（9: 23-24），相對於門徒對於耶穌不信世代的責備卻是無感（9: 19），更未醒覺他們都是耶穌責備的對象。

父親願意針對自己的「信不足」，原文是指「不信」（*unbelief*），不是指信心不夠，而是無論多少的信，都「不願意」運用，所以是信心的敵人。更有趣的是：原文的「我信」是一個動詞，而「不信」卻是一個名詞。父親醒覺自己有兩種互相抗衡的力量，但願意運用微小的信心投靠（行動）在主耶穌的身上，但同時承認有不願相信的抗拒態度存在，亦願意針對自己「不信」，求主幫助。對比起門徒懵然不知自己信心變色，並不符合他們對主耶穌彌賽亞身份該有的認知，以致他們反過來，未有在主面前懇切呼求祂的幫助。

有果效的信心的基礎，不是着眼於信心的大小，而是放棄任何對自己的依傍，走在全然信任和依靠神的路上，蒙神悅納，從而在神的



主權下，或是成就事情或是帶來改變並產生果效。有果效的信心是全然承認自己的無助，察覺主耶穌的大能與憐憫，而願意採取主動來呼求主。有果效的信心更是發現自己的不信和對神的疑慮所導致的冷淡與不願禱告的心，連這種不信態度都願意向主開放，求主施恩。

反思和禱告：

你上一次在神面前聲嘶力竭的禱告是幾時呢？在什麼情況或事情，你才能有這種破碎的心靈在上帝面前禱告、仰望和倚靠呢？

求主憐憫你，讓你看見今天在哪些人或事上，主耶穌是你生命中唯一的救命稻草？亦讓你看見在哪些你自以為有能力的地方是怎樣失去對神的倚靠？最後，求主幫助你省察自己內心中有那些對神的不信、疑慮和冷淡，現在就仿效被鬼附者的父親那樣呼喊，求神的憐憫臨到我們。



9

十二月九日

信心是投靠主的能力和祂的屬性

經文：馬可福音 7: 24-30

24 耶穌從那裏起身，往推羅境內去，進了一家，他不願意人知道，卻隱藏不住。25 立刻有一個婦人，她的小女兒被污靈附著，一聽見耶穌的事，就來俯伏在他腳前。26 這婦人是希臘人，屬敘利亞的腓尼基族。她求耶穌從她女兒身上趕出那鬼。27 耶穌對她說：「讓孩子們先吃飽，拿孩子的餅丟給小狗吃是不妥的。」28 婦人回答：「主啊，桌子底下的小狗也吃小孩子的碎屑呀！」29 耶穌對她說：「憑著這句話，你回去吧，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30 她就回家去，見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經出去了。

這段經文是馬可福音繼格拉森之後，第二次記載主耶穌與外邦人相遇。但這段經文強調的是婦人的外邦身份，是屬於希臘人的外邦人。推羅、西頓在舊約時的觀念是拜偶像、不敬虔和與以色列為敵的地方，而婦人屬敘利亞腓尼基的種族，根據馬太福音的記載是迦南人。馬可沒有清楚記載為什麼耶穌來到這個地方，但根據之前主對潔淨和不潔之物的教導（7: 1-23），及責備宗教領袖的假冒為善，這段經文好可能是為了向外邦人傳福音鋪路，亦對比了外邦婦人的信心與宗教領袖的不信。

婦人應該聽聞過主耶穌為猶太的先知，具有超然的能力，她對耶穌的反應，應該不是因為她熟悉彌賽亞的身份和舊約神要藉以色列人拯救萬邦的計劃，反而是她醫治女兒心切，所以言詞迫切地希望得着幫助。耶穌為什麼改變了主意，願意為那婦人的女兒趕鬼呢？解



經家有不同的意見，但至少「神先拯救猶太人，之後才是外邦人」不是一個定了時段的硬性指標，而是一個藉猶太人傳揚神到萬邦的原則，所以自五旬節開始，福音就很快傳到外邦人當中，而不是先等所有猶太人都聽了福音。此外，耶穌很多時候不單是透過醫病趕鬼來彰顯彌賽亞的能力和身份，更是考驗受助者的信心，讓他們對主有更深的認識，從而心靈上也同時得幫助和拯救。（參馬可福音第二章 5 節對癱子的醫治和赦罪）

婦人迫切的信，不單是來自女兒被鬼附的痛苦經歷，更是看準了耶穌的能力，信任耶穌絕對有能力為她女兒趕鬼，但主耶穌有沒有這個意願呢？婦人沒有十足的把握，所以她用平常家庭生活的經驗，即使自己何等卑微，是家人中間的一條狗，主人都應該不介懷，讓她吃從飯桌上掉下來的食物。婦人用常人的一個性情，去相信主耶穌都應有這憐憫和愛，是對主耶穌的性情或屬性投下信任一票。

從婦人的信心我們看到，她對主耶穌這個對象雖然認識不多，但無阻她使用微小的信心去相信主是一個能夠幫助、並且願意幫助她的一位神人。如今我們基督徒知道這位救主是我們信奉的三一真神，祂藉犧牲自己將我們從罪的刑罰與捆綁中拯救出來，滿足了聖潔的神對罪公義的審判，亦彰顯了天父的愛。所以，今天我們憑信心來到神面前，可以完全相信神有拯救的能力，這能力的浩大就是將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過來（弗 1: 19-20）。另外，我們完全不用懷疑天父對我們的愛和動機，祂的屬性是全然的良善和愛，沒有任何對我們加害的意思，所以我們連生命可以交托給祂，更不用說那些我們所遇到的困難和我們在屬靈上的阻滯了。



反思和禱告：

有什麼阻礙了你來到神面前祈求呢？你不需要先成為一個完全的人，因為神是愛我們的父親，從來沒有一位父親先要求他的兒女要完全才可以與他傾談。但同時間，我們的天父是完全的神，我們應該帶着謙卑和信心來到祂面前。謙卑是承認自己的不足，信心是相信我們的神能夠幫助我們，亦願意幫助我們，但我們要尊重上帝的主權：用什麼方法和在什麼時間來幫助我們，甚至包括神沒有在我們預期般來幫助我們。這樣的信心就能常常使我們與神連結，並且有力使我們能面對苦難的迷思。

即或你現在面對着苦難和對上帝的不明白，今天的你願意使用這樣的信心來到神面前嗎？今天能否來到施恩寶座前就在你這一念之間。



10

十二月十日

信心每天都活化了盼望

經文：希伯來書 11: 1-3

1 信就是對所盼望之事有把握，對未見之事有確據。2 古人因著這信獲得了讚許。3 因著信，我們知道這宇宙是藉神的話造成的。這樣，看得見的是從看不見的造出來的。

信徒在尋找信仰、認識主耶穌之前，剛開始是朝向「相信」(Believe)，想找出耶穌基督是否可靠、值得信賴。但從決志信主那日開始，一信任 (Trust) 一就更適合用來形容這一種信。喜歡理性思考的人都想為這「信」下一個定義，方便分析理解和應用。其實信心是我們與神建立關係的基礎，也是一種態度和一個關係的質素，好像「愛」一樣，沒有一個所謂完全的定義。

而希伯來書十一章首兩節對信心的描述好像是一個答案，但其實作者想給信心一個簡述，像口號一樣 (slogan)，而不是一個完全的定義，接著在 3 至 40 節作者就用大量篇幅，藉舊約聖經的人物信靠神的經歷成為佐證、例子和示範來呼籲並激勵什麼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未見之事的確據」(和合本)，並且帶出信心的果效是如何振奮人心和榮耀神。

和合本的中文翻譯很傳神，我們盼望的事情其實藉著信心已實現了，因為「實底」的原文 (hypostasis) 曾用來指主耶穌是神「本體的真像」(來 1:3)，即是透過信心，屬於未來的盼望之事如今已「擁有」了，未來的盼望就是藉信心「現在」已可支取。「信是未



見之事的確據」較易理解，因保羅曾說：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林後 5:7)。信心讓我們「看到」肉眼看不到的東西，信心能對未能見到的未來之事充滿着強烈信念，就如第 3 節解釋，因着信，我們看到奇妙的大自然背後有神的智慧和創造。

藉着信心，我們擁有神給我們的資源，就是看不見的盼望，就如神應許的平安、公義、最終的救贖、獎賞和審判。我們不再單單被眼前所見、有形的事物所拘禁，以為人生就是為了所見的事物而活，人生有的盼望就只是眼見的事物所能提供的，就如要住更大更豪華的房子，購買和享受更高級的消費品，暢遊世界各地和吃最好的佳餚美酒，享受人一切的仰望及擁有高高在上的權力等等。

神許多的應許不少屬於在未來才發生的事情，但原來我們今天藉着信心就可以支取，雖然仍未能完全兌現，因為時間未到，但信心使我們每天都可以享受它的紅利，不再單憑肉眼而活，同時神亦有不少的應許，是全數在今天藉着信心就可以經歷和兌現的，就如平安喜樂等屬靈的果子。

因為這樣的緣故，我們每時每刻的「現在」，都可以活在神應許的「未來」中，這改變了我們在世的價值觀、內心追求的渴想和生活的優先次序，指導我們人生應如何追求永恆的事物，過於追求短暫和能見之事物。最終，我們行事為人的方針、價值判斷和情感的狀態亦會因着「信」而不斷更新和變化。



反思和禱告：

你現在人生的渴望和追求是什麼呢？眼見的世界是怎樣囚禁和誤導了你，叫你着眼在短暫和可見的事物呢？單單停留在這眼見的世界是如何叫你心煩氣燥、嫉妒不安甚至心高氣傲呢？盼望可以怎樣成為你生活的力量呢！求神現在開啟你的信心，教導你藉著它，如何支取盼望的豐富，來過每天的生活。



11

十二月十一日

工作的滿足感

經文：傳道書 3：22

22 總而言之，人能夠在他經營的事上喜樂，是最好不過了，因為這是他應得的報償。他身後的事誰能領他回來看呢？

這節經文指出人應該在工作中「喜樂」(yísmāh)。因為這是「他的分」(hělqō)。「分」的意思可以解作他應該得到的。傳道者觀察人生，發現沒有甚麼事情比得上在工作中「喜樂」。這節經文沒有否定家庭生活的喜樂、朋友關係的喜樂、事奉上帝的喜樂...等，不過強調人應該在工作中「喜樂」。

在將臨期的日子，亦接近一年的終結，我們應該為過去一年的生活進行「盤點清倉」，認真思想究竟自己正在做甚麼？讓我們不斷調整自己的態度、方向、方法，更有效地應付生活上的要求和挑戰。究竟我怎樣可以在工作中「喜樂」呢？一般人強調工作的滿足感、成就感；究竟聖經所講工作中「喜樂」，是否就等於工作的滿足感、成就感呢？

筆者覺得工作中「喜樂」的關鍵是從上帝的眼光看自己的工作、看自己的角色、自己的發揮、自己的成就、自己的限制。2022年世界盃女子足球賽，德國隊敗於英國隊，球賽結束時德國隊球員十分失望；但是她們返回德國法蘭克福廣場卻受到熱烈歡迎。不能獲得冠軍不等於失敗，因為在過程中已經表現出色，盡了全力。人生亦是



一樣，只要我們盡了全力，就問心無愧。基督徒的工作觀是做上帝的「管家」，在工作上善用上帝所賜的恩賜，榮神益人。

「分」有一種冥冥中上帝計劃與決定的意思，「分」的內容我們此刻未必完全清楚，我們現在的反應可以影響未來，未來的事始終是奧秘。有人覺得人生既然已經被決定，就有一種放棄的態度。傳道書的作者鼓勵人在工作中「喜樂」，享受工作的過程和成果，因為上帝賜你工作的機會。既然工作的機會是上帝賜予，我們是上帝的管家，就應該全情投入工作。全情投入工作亦可以全情投入家庭生活、教會生活...等。我們應該以積極的態度領受上帝給我們的「分」。

這節經文中的「在他經營的事」(bəmā'ăšv) · 意思是「在他的工作」· 沒有局限於今天我們所理解的全職工作。有人被「全職工作」的概念局限，沒有想過在退休後仍然有工作。沒有薪酬的工作、義務工作都是工作，這些義務工作可以為你帶來「喜樂」。



12

十二月十二日
接受自己的「分」

經文：傳道書 5：18-19

18 看哪，我所見為善為美的，就是人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因為這是他應得的報償。**19** 而且，一個人蒙神賞賜財富與資產，又使他能享用，能獲取自己當有的報償，在他的勞碌中喜樂，這是神的賞賜。

昨天我們談及工作上的「分」；今天談人生的「分」。中文和合本聖經翻譯：「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若果看希伯來文聖經，中文和合本聖經漏譯了「他的工作」('āmālō)。因此，經文可以譯作：「日光之下他勞碌的工作得來的好處」。另一個翻譯的問題是：「神賜他一生的日子」應該在另一個位置，因此，另一個翻譯可以是：「我所見為善為美的，就是人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工作得來的好處，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這是他的分。」。

傳道書 5：18 提及神賜人一生的日子是在日光之下勞碌，同時神賜人吃喝、享受工作帶來的好處，這都是善及美的事。昨天談及全情投入工作；今天談吃喝、享受工作帶來的好處。以色列人重視節期、重視慶祝。吃喝不一定指奢華宴樂，而是享受食物、享受交誼。

傳道書 5：19 提及神賜人財物與資產，使他能享用。我們需要將傳道書 5：19 與 5：18 一起閱讀，神賜人一生勞碌，同時賜人資財豐富。有人認為只有那些擁有很多財富的人才是富足；不過亦有人說能夠被使用的財富才是真正屬於你的。因此，「富足」與否要視乎



各人的看法。一個不是很多財富的人，可以覺得自己是心靈富足的人。中文和合本聖經翻譯：「使他能享用」，漏了「使他能」(*vəhišlītō*)的概念（NASB: "He has also empowered him to eat from them..."）。神不單讓人能夠吃用，而且是「授權」(Empower)人吃用。神不是要人像機械般沒有獨立思考；神授權人可以吃用豐富的資財。

有人認為傳道書講的是日光之下的空虛與勞碌；若果讀這兩節經文就發現神賜人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工作得來的好處。同時，神授權人可以吃用豐富的資財。傳道書 5:19:「...一個人蒙神賞賜財富與資產，又使他能享用，能獲取自己當有的報償，在他的勞碌中喜樂，這是神的賞賜。」這表明了神是厚賜恩典給人的神。

這兩節經文都提及「分」，在日光之下人生的空虛與勞碌，與神厚賜恩典給人這兩者之間，我們體驗人生的限制與可能性。在將臨期的日子，讓我們思想神賜給我們的「分」是恩典，讓我們以感恩的心接受自己的「分」，讓我們的心充滿喜樂。

13

十二月十三日

生命有根而喜樂

經文：詩篇 16:8-11

8 我讓耶和華常在我面前，因他在我的右邊，我就不致動搖。

9 因此，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

10 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也不讓你的聖者見地府。

11 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



喜樂有不同層次，一般人會因為某一件事而喜樂；不過最高層次是因為神而喜樂。若果因為某一件事而喜樂，亦可以因為某一件事而痛苦。若果我們找到喜樂的源頭—神的時候，我們的心境可以常常喜樂。

詩篇 16：8 指出：「我讓耶和華常在我面前」，意思是讓神帶領我們。當我們願意被神帶領的時候，我們便不致動搖。「不致動搖」並不是「不作改變」或者「不思進取」；「不致動搖」是我們不會忘記初心，仍然堅持理想和目標。當我們的人生有清晰目標、有方向的時候，我們不會迷茫。詩篇 16：9 指出我們的心歡喜、我們的靈快樂、我們的身體會安然居住。詩篇 16：10 指出神不會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

詩篇 16：11 指出神必將「生命的道路」('ōrāh hāyyîm)指示我，為甚麼神要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呢？是否很多人活著卻不知道「生命的道路」呢？當你讓耶和華常在面前的時候，神會指示你「生命的道路」。很多時候我們站在十字路口或者人生交叉點，不知道應該往左、往右；我們不清楚那條路適合我們，亦不肯定自己是否選擇錯誤。當我們願意向神禱告，神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們。

中文和合本聖經譯本：「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NASB: "In your presence is fullness of joy.")，另一個可能的翻譯是：「在祢的臨在是滿足的喜樂」。為甚麼「在祢的臨在是滿足的喜樂」呢？因為神的臨在就是介入我們的人生、改變我們的人生、改寫我們的人生。



有些基督徒對信仰的態度仍然從自我中心出發，只是祈求神滿足他們的心靈需要，沒有想過信仰帶來人生價值觀的改變。他們只願意規律地出席崇拜；卻沒有想過改變自己的生活方式。神的臨在、神的介入是要求我們放下人生的主權，讓神指示我們「生命的道路」，而不是由我們決定人生哪個領域由自己管理、哪個領域可以由神管理。

當我們讓神臨在，讓神介入我們的人生，神就賜我們永遠的福樂。讓我們在將臨期思考生命根基的問題，若果我們的生命沒有根，就好像浮萍，沒有屬於自己的地方，在心靈深處怎可能有喜樂呢？讓我們回歸向神，生命因有根而喜樂。



14

十二月十四日
在患難中喜樂
經文：羅馬書 5：3

3 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

人在正常狀態容易喜樂；但是在自己患重病、家人離世...等等變故中保持喜樂是十分困難的。在患難中喜樂需要一個過程，當事人要走出哀傷、走出心靈的低谷。祈禱是一種最有效的方法，我們可以將心底的感受向神表達，不需要隱藏、不需要修飾。

在患難中有對神疑惑及憤怒的情緒是可以理解的，我們要接納自己內心的感受、家人內心的感受。約伯的朋友嘗試說服約伯不要覺得神不公平，不過這些話語不是開解約伯，而是激發約伯與神對質。屬靈的經歷是有眼淚的，平伏內心的矛盾與憤怒，亦不是人一兩句說話可以做到。這是人直接面對神的時刻，神一直臨在，神可能一直沒有回應；當神回應的時候，約伯對神疑惑及憤怒的情緒就消散，心結亦被解開。

當筆者答應寫這七篇關於「喜樂」的爾道將臨的靈修文章，心裏面擔憂自己還未完全走出心靈幽谷，怎可以講「喜樂」呢？原來要經歷在患難中喜樂，需要有勇氣碰觸一些令人覺得敏感的感受、有勇氣碰觸傷口的瘡疤。一步一步小心翼翼地前進，像在黑暗的隧道中摸索前行，經過多少個心靈的黑夜後，看見隧道盡頭的曙光。



筆者回想自己的心路歷程，生活形態回復正常只是第一步，亦是表面上的一步，真正回復正常是心靈上擺脫對神疑惑及憤怒的情緒，轉為平靜自處，看見神的同在與愛護，在仍然未明白神旨意的情況底下，對神充滿信心。這是何等困難的功課，有些人在患難中對神失去信心，我們不能誇耀自己信心堅強，只能夠仰賴神的恩典與憐憫。

羅馬書 5：3：「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保羅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他的屬靈層次比我們高。我們在患難中不致倒下來、不懷疑神、不對神憤怒已經難得，我們需要時間走出心靈的幽谷。但是，保羅已經有心理準備患難會來臨，甚至能夠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

在 2022 年將臨期，我們應該回想過去一年我們經歷的衝擊、世界、香港所面對的衝擊、教會所面對的衝擊...等等。我們需要有心理準備面對患難，並且在面對患難的過程中歡歡喜喜。



15

十二月十五日

在盼望中喜樂

經文：羅馬書 12：12

2 在盼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

昨天談在患難中喜樂，難度極高。今天談在盼望中喜樂，難度沒那麼高。能夠有盼望，首先是要有目標。有目標就有努力的方向與焦點，困難的地方是要努力和等候。在努力和等候的過程中，難免有患得患失的感覺。究竟我們如何在盼望中喜樂呢？

聖經所講的盼望最重要是永生的盼望，絕大部份基督徒在理性上同意有永遠生命，亦期待死後有永遠生命。若果談到永生的盼望，就十分矛盾。理性上同意有永遠生命及期待死後有永遠生命，並不等於渴望盡快離開人世進入永生。所以，我們對永生的盼望，其實是有矛盾的。

筆者認為當我們經歷至親的死亡、好朋友的死亡，促使我們思考人生的意義。我們確定永生的盼望，同時激發我們珍惜在世的日子，並且要為神完成一些目標。若果我們基於永生的盼望而有人生的目標，我們如何在前進的過程中喜樂呢？

我們基於永生的盼望而有人生目標，往往是充滿挑戰的目標，亦可能是超過我們能力的目標。我們必須有堅持的態度，羅馬城的建立並非一朝一夕，是需要經過多番努力。既然我們看透人生的短暫，很多事情是過眼雲煙，我們看重永遠生命、永恆價值，我們所



訂下的人生目標，應該是充滿永恆價值的。既然是充滿永恆價值的目標，我們應該義無反顧地全情投入。

有些人以為盼望就是被動地等待；不過筆者覺得永生盼望引伸充滿永恆價值的目標，要求我們積極投入。當我們積極投入，我們可以坦蕩蕩地預備最壞的事發生，同時期待最好的結果出現。

筆者喜歡讀第二次世界大戰猶太集中營生還者的神學與哲學思想，其中意義和希望是重要的主題。試想想在集中營每天都有人一去不返，從晚上睡到清早，不知道這是否最後一天？從早上做苦工到晚上，也不知道這是否最後一天？盼望其實充滿實存意義，如果沒有盼望，可以有人會自殺。

羅馬書 12：12：「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感謝神，我們得著永生的盼望，基於永生的盼望建立人生目標，每天努力奮鬥。我們相信神的帶領，在前進受阻的時候保持喜樂的心，等待神應許的實現。



16

十二月十六日 看見神工作的果效而喜樂

最近參加同工 22 週年榮休活動，內心亦有感觸。筆者問自己在事奉上可以如何改進？我們蒙召的時候可能被偉大的目標、神的國度需要所感動，但是我們的事奉可能只是神國度裏面一個堂會、一間神學院、一個宣教工場。可能我們主力撒種工作，多年後才看到果子。

最近有幾位當年的學生出版博士論文及完成博士論文考試，筆者有一種看見神工作果效的感覺。我們一個人能夠做的有限，若果有更多人投身神國度的事奉，就有更大的力量。所謂「十年樹木，百年樹人。」，訓練一個傳道人、宣教士已經不容易，更何況訓練一個神學老師。

保羅宣教服侍，需要同工，耶穌基督傳道也有 12 使徒。當我們看見人才輩出的時候，心中充滿喜樂。作為老師的福分是可以沾學生的光，他們的成功會被說成老師教導有方，扶植後輩。其實，是神將學生賜給老師，讓老師可以按神的恩賜服侍學生。多年前筆者有一個領受，作神學老師的使命是為神預備下一代的傳道人。

隨著時代的巨輪前進，我們感到需要交班，讓新一代帶著新思維回應新世代。這幾年世界的變化快得驚人，我們都有一種進退失據的感覺。我們回過氣來，卻發現教會人才流失，人口流散、教會需要接班人、全球華人福音工作需要加大力度，我們一時間覺得應接不暇。



當筆者想到當年的學生現在成為神學老師，除了內心感到滿足外，亦感覺縱使外在環境充滿挑戰，但是神是掌管一切的神，神已經預備新一代投入屬靈的戰場。有些人會覺得一代不如一代，我亦會有這種感覺。不過，神讓我看見神工作的果效，令我不致偏向一面看事情。

路加福音 10：21：「正當那時，耶穌被聖靈感動而歡喜快樂，說：『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把這些事向聰明智慧的人隱藏起來，而向嬰孩啟示出來。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在 2022 年將臨期，求神張開我們的屬靈眼界，看見神工作的果效，讓我們內心充滿感謝；我們要有心理準備進入艱難的年代，但是神不斷在人心中工作，呼召人加入事奉的行列，你願意回應神的呼召嗎？



17

十二月十七日

因福音被傳開而喜樂

經文：腓立比書 1：15-18

15 有些人傳基督是出於嫉妒紛爭；有些人是出於好意。16 後者是出於愛心，知道我奉差遣是為福音辯護的。17 前者傳基督是出於自私，動機不純，企圖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18 這又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如何，只要基督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

腓立比書有 16 次出現「喜樂」(chairō)，基督徒應該喜樂的原因很多；不過我們沒有辦法通過自己的標準、自己的看法，以致我們心中有喜樂。腓立比書 1：15-18 指出，保羅知道有些人傳福音是真誠無私的，但也有些人是為了建立自己山頭。當我們覺得有些人是虛偽的、利用上帝的名建立自己的事業，怎可能喜樂呢？

在保羅外邦宣教旅程中，經常遇到猶太法利賽派基督徒的阻礙，他們要求外邦基督徒首先接受割禮成為猶太人，才可以加入教會作基督徒。使徒行傳 15 章耶路撒冷會議的共識是：外邦基督徒不必首先接受割禮；不過仍然有猶太法利賽派基督徒繼續要求外邦基督徒首先接受割禮成為猶太人，才能夠成為基督徒。

保羅卻有一種豁達的胸懷，覺得無論如何，耶穌基督的名字已經被傳開了。保羅並非沒有立場，他努力辯明福音，目的是讓人真誠信主。當他看見有人跟隨假師傅的時候內心痛苦，不過這不會令他心裏有仇恨，而是加倍努力傳福音。保羅用另一種眼光看事情，想到



耶穌基督的福音被傳開，心中喜樂。筆者認為當保羅被激勵加倍努力傳福音，看見有人信主，他就喜樂，甚至還要喜樂。

腓立比書 1：18 提出「這又何妨呢？」，我們不必以負面的態度看這些新事物；相反地，應該喜樂，無論你喜歡或不喜歡這些模式，耶穌基督的福音被傳開，你應該心中喜樂。若果你不認同這些新模式，那麼你努力經營你所領受的，讓福音傳開，總比你心中不滿卻沒有對福音廣傳有甚麼實質幫助更有作用。

思想：

我們經歷時代的改變，全世界都好像翻天覆地一樣。我們發現很多人的想法與你不一樣；同樣你與很多人的想法也不一樣。我們沒有必要強迫別人同意你的看法；但是我們要接納其他人可以有自己的看法。我們不必負面地看，可以學習保羅，不要將自己的觀點絕對化，學習為福音被傳開而喜樂。筆者正學習一方面有自己的看法，另一方面尊重別人的看法。最重要的是我學習尊重神的主權，尊重神做事的方法。讓我們在 2022 年將臨期回歸向神，讓神調校我們的心靈，把握時間事奉神，阿們。



18

十二月十八日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

經文：經文：賽九 6~7

6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7 他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他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

來到將臨期的第四週，我們一起默想真正的平安。希伯來文的「平安」(šālōm) ，這字有很多意思，主要說明一個人活在豐盛、健全或完全的狀態，那到底「平安」與將臨期有何關係？讓我們一起藉著以賽亞書中的「平安」(šālōm)來思想，而這字在整本書中首次出現在九章 6~7 節當中。

第 6 節提到一個嬰孩，他是為我們及賜給我們的嬰孩，代表嬰孩的出生帶有一種「為百姓」的使命。而「生」這字在原文看來是被動式，可翻譯為「被出生」，這個被動的意思有機會說明真正使這嬰孩出生的就是耶和華，而這字作完全式(perfect)，代表這嬰孩的出生並不是將來要發生的事，而是已經發生的事，指向一個已出生的嬰孩。再者，這嬰孩擁有君王的身份(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可是，這嬰孩被命名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當中和平一字便是「平安」(šālōm)。因此，這嬰孩便是一位帶來平安的君王，說明這嬰孩就是終末要來到的新王彌賽亞，他必在終末



的錫安中以公平與公義管治全地，為全地帶來真正的平安，他來到的目的都是以公平與公義(光明)來取代罪惡(黑暗)的管治。

這和平的君的管治是永遠的，因為他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7節)，這節含有「平安」(šālōm)一字在其中。到底這嬰孩作為君王如何帶來地上有平安？經文指出他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7節)，公平與公義就是指摩西律法的道德標準。原來，公平公義要彰顯，才能帶來真正的平安，耶穌基督將會再來，這終末之王將會再次以律法的價值來管治國度，這國才能堅定穩固。因此，這新王所帶來的公平與公義就是光明，能除去地上道德敗壞的黑暗。

思想：

平安的人生，豈只是有衣有食有樓有車？當我們的生命活在公平與公義的原則中，生命才能坦蕩與內外一致，人生才有真正的平安。耶穌基督臨在人間，除去世人的罪孽，讓人悔改認罪，活出公平與公義的生命，這樣的人生最平安。我們同時也盼望耶穌基督的再來，祂帶來終極的審判與醫治，為黑暗的世界設限期，這位和平的君帶來真正的平安。我們都仰望祂嗎？



19

十二月十九日

公義的果效必是平安

經文：賽三十二 16~18

16 公平要居住在曠野，公義要安歇在田園。

17 公義的果實是平安，公義的效果是平靜和安穩，直到永遠。

18 我的百姓要住在平安的居所，安穩的住處，寧靜的安歇之地。

以賽亞書第三十二章一開始便描述有新王將來，帶來公平與公義(賽三十二 1)，成為國民最大的禮物，新的日子有新君王的作為，與之前舊的日子完全不同，這說明公平與公義的來臨必須與舊有的生活劃清界線。經文用君王的圖像，明顯地說明了管治及政權，這一方面回應詩篇七十二篇 1~2 節的主題，也另一方面成就了以賽亞書九章 6~7 節當中說明政權必擔在一位嬰孩的身上，並且這位嬰孩會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到底這與平安的主題有何關係？

以賽亞書第三十二章 16~17 節提到，公平與公義便是由咒詛轉為祝福的關鍵，只有公平與公義首先臨到受咒詛的曠野，這曠野才會轉變成肥田，這比喻猶大國將要有新王來到，帶來公平與公義(賽三十二 1)，以致本來不公義的曠野狀態要改變。這曠野比喻那些受到不公不義對待的貧窮人，他們本來因為受欺壓而疲乏如在曠野行走一樣，但他們因為公平與公義的臨到而成為肥田，帶來真正的平安與平穩。原來，真正的平安與穩固並非藉著欺壓、暴力及恐嚇的手段，而是真誠地以公平與公義的價值來管治，這才能為國家帶來平安。



以賽亞書第三十二章 18 節說明在公平與公義的管治之下，神的百姓所住之地盡都平安與安穩，這與上文提到那些安全及寫意的女子們(賽三十二 9)做對比，這些女子們作惡而帶來咒詛，她們所經驗的平安都是短暫，而荊棘蒺藜必長在一切快樂的房屋上(賽三十二 13)，可是當真正的公平與公義臨到後，神的百姓必會住在平安的居所中，這個平安不一定富有，但卻是一種因有公義的來到而離開所有罪惡的平安。

思想：

將臨期不只是一個節期，更是把我們的焦點放在從神而來的真平安之上，這平安並不是那種歌舞昇平的平安，而是離開罪惡而活出公平公義的平安。我們之所以平安，是因我們都認識新王耶穌基督，祂賜下公平公義，叫我們的人生與罪惡割斷。你願意得到這樣的平安嗎？



20

十二月二十日
你的平安就如河水

經文：賽四十八 17~19

17 耶和華 - 你的救贖主，以色列的聖者如此說：「我是耶和華 - 你的神，我教導你，使你得益處，指引你當走的路。」

18 甚願你聽從我的命令，你的平安就會如河水，你的公義如海浪，

19 你的後裔必多如海沙，你腹中所生的必多如沙粒。他的名絕不從我面前剪除，也不滅絕。」

17 節採用先知代言的格式來說出神諭，向以色列民說明三點。第一，神自稱「我是耶和華你的神」，這個「我」是強調的語氣，說明這位獨一無二的神其實就是以色列的神，與以色列有密切的盟約關係。第二，神創造了新事，就是要教導神的百姓並在其中使他們得到益處。益處這字曾用來形容那些拜偶像的人得不到任何益處(賽四十四 9、10)，耶和華要以色列民明白真正的益處並不是來自假神，也不是來自世俗所定義的安舒與榮華富貴，真正的益處來自耶和華，但卻要在祂的教訓中顯明出來，並在以色列民當行的路上使他們獲益。

18~19 節說明那些聽從神的命令的人會有甚麼益處，拜偶像的人得不到任何益處(賽四十四 9、10)，但遵守耶和華吩咐的人便有益處，這是基於盟約神學的條款理解，說明遵命的便有福氣(申二十八 1~14)。當中的福氣包括你的平安、你的公義、你的後裔、你的名，以及你腹中所生，這眾多的「你的」都連結到「我的命令」之上，聽從神的命令並不是為了神本身的益處，而是為了以色列民本身的



益處，而這些益處都不是以世俗的眼光來看的，而是指向平安與公義的價值觀，以及神的子民的後代可以長久成為神的見證。

原來，真正的平安來自遵行神的命令。我們都傾向以「拜偶像」的方式來獲得平安，這些偶像可以是金錢、人際關係、物業、健康與名氣，這些都為我們帶來益處。然而，經文告訴我們這些益處都是表面的，當這一切都動搖時，我們的平安便會失去。有時，富有人可能比一般人更不平安。真正獲得平安的方式就是離棄這些偶像，追求從神而來的命令，並實踐在生命中，我們便能因此活出公平與公義，為我們帶來內外一致的真正平安。

思想：

神所賜的平安就如河水(18 節)，越流越多，充滿恩典。當我們不斷聽命，這河水便永不止息。我們也願意離開偶像，轉向實踐神的命令嗎？



21

十二月廿一日
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
經文：賽五十三 5~6

5 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被壓傷。因他受的懲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6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耶穌基督作為受苦的僕人，甘心來到世上承受人類犯罪而來的所有刑罰。以賽亞書五十三章 5 節說明耶和華就好像父親一樣管教自己的子女，而這僕人便是子女的一員，接受從神而來的管教，可是這樣的管教並不是為了僕人的成長，而是為了「我們」(類比人類)得到平安。「鞭傷」一字在以賽亞書只出現兩次(賽一 6 · 五十三 5)，第一以賽亞用此來形容耶和華對以色列民的管教已去到非常嚴重的階段(賽一 6)，所以此字也同樣說明耶和華所施加的體罰，本來是以色列民所應該承受的，可是經文卻說僕人受了這體罰，為了使「我們」得到醫治。當中「醫治」一字曾在以賽亞先知蒙召的記載中出現(賽六 10)，說明有眼不能看、有耳不能聽的百姓若果能看見及聽見時便得到醫治，所以「醫治」這字在以賽亞書看來並不指是肉身，而是指心靈的眼睛或心是否剛硬。因此，神的僕人的受苦全是为了要讓百姓離開心硬的狀態，並因而得到醫治。

這樣，「我們」所得到的平安並非必然，而是因為有受苦的僕人為我們受罰與受害，好使「我們」能得到真正的平安。這種平安是恩典，因為人類愚昧無知犯罪，所以必須承受因犯罪而來的後果，可是受苦的僕人為我們承受這一切。罪人竟然能獲取本身不能獲取的



平安，這種平安是不配得的，罪人所配得的是刑罰，但現在卻獲得平安。然而，這種平安並非廉價，僕人要付上沉重的代價，受盡刑罰，才能把平安送到「我們」身上。

第 6 節以「我們全都」作開始，也以「我們全都」作結束，帶出首尾呼應。經文以羊作比喻，說明「我們」作為神的百姓都走迷，各人都因為心硬與犯罪而走迷了人生的道路。這種各人偏行己路的描述對應了第二以賽亞一直以來所說關於「道路」的主題，耶和華必為被擄到巴比倫的以色列民開回歸的道路，這是一條曠野的路，更是一條耶和華的道路(賽四十 3~5)，可是以色列民卻偏要走自己的道路。這樣，耶和華的道路與自己的道路作對比，而第二以賽亞的結尾也說明惡人要離開自己的道路(賽五十五 7)，並且說明神的道路非同人的道路(賽五十五 8)，可見以色列民未能配合神所定的道路，這便是各人偏行己路的意思。到底我們的道路是自己偏行的罪惡之路，還是平安的蒙恩之路？

思想：

耶穌基督來到世上，因為祂的受苦，叫我們得到真正的平安。從此我們都走上平安之路，義無反顧。你願意走這路嗎？



22

十二月廿二日

平安的約

經文：賽五十四 9~14

9 這事於我有如挪亞的洪水；我怎樣起誓不再使挪亞的洪水淹沒全地，也照樣起誓不再向你發怒，且不斥責你。

10 大山可以挪開，小山可以遷移，但我的慈愛必不離開你，我平安的約也不遷移；這是憐憫你的耶和華說的。

11 你這受困苦、被暴風捲走、不得憐憫的城，看哪，我必以灰泥來做你的石頭，以藍寶石立你的根基，

12 又以紅寶石造你的女牆，以晶瑩的珠玉造你的城門，以珍貴的寶石造你四圍的邊界。

13 你的兒女都要領受耶和華的教導，你的兒女必大享平安。

14 你必因公義得堅立，必遠離欺壓，毫不懼怕；你必遠離驚嚇，驚嚇必不臨近你。

第 9 節以兩個「起誓」來說明耶和華對錫安重建的應許，首先以昔日挪亞之約作為類比，指出在洪水之後，神與蒼生立約，凡有血肉的，必不再被洪水所滅絕，而立約的記號便是虹，成為永遠的約(創九 11~12)。神以這樣的決心來再次與錫安立約，日後必不再向她發怒及斥責她，代表神的憤怒的日子已永遠過去，帶出永遠的誓言的主題。

第 10 節延續了盟約的主題，以創造秩序及自然界來說明神對盟約的忠誠。在原文看來，大山是陽性而小山是陰性，代表所有山嶺的意思，在以賽亞書中，山嶺可象徵高傲(賽二 14)與阻礙(賽四十一 15)，可能在表達那些人世間高傲的勢力以及阻礙人信靠神的阻礙，



都終有一天會挪開，但唯一不會離開的，就是神的「慈愛/忠貞」與「平安的盟約」；即表示神所應許的東西，以及耶和華與以色列民那種盟約的關係都永遠不會改變。因此，平安的觀念必須離開一切高傲之事，我們要離開生命中的大山與小山，才能享有真正的平安。

第 13 節提到耶和華的教訓，這字眼也可同時作「耶和華的門徒」，表示錫安的兒女(以色列民)都要學習成為神的門徒，表示他們要學習律法所定義的公平與公義以及相關的價值。錫安必因公義而堅立，這正正說明「耶和華的門徒」所學習的東西就是律法所定義的公平與公義，以致以色列民可以大享平安。此處提到的平安是邪惡的相反詞(賽四十五 7)，所以平安並不是表面上的平安，而是因為跟隨神在地上實踐公義，並以這公義所帶來的平安。

思想：

平安的盟約就是神與我們所立的永約，這盟約之所以成為平安，就是因為盟約的關係要求我們離開高傲與狂妄，學習成為神的門徒，以公平與公義的價值來過人生。因為平安的反義詞是邪惡，我們休想一面擁抱邪惡，一面又享受平安。這兩條路，你會如何選？



23

十二月廿三日

平安的路，他們不知道

經文：賽五十九 5~8

5 他們孵毒蛇蛋，結蜘蛛網。凡吃這蛋的必死，蛋一打破，就孵出蛇來。

6 所結的網不能當衣服，無法掩蓋自己所作所為。他們的行為全是邪惡，手所做的盡都殘暴。

7 他們的腳奔跑行惡，急速流無辜者的血；他們的思想全是惡念，走過的路盡是破壞與毀滅。

8 平安的路，他們不知道，所行的事無一公平。他們為自己修築彎曲的路，凡走這路的都不得平安。

這段經文座落在第三以賽亞的處境中(賽五十六至六十六章)，背景是被擄回歸後的猶大省，當中有一些不公不義的官長，成為第三以賽亞批判的對象。經文用了不同的比喻與描述，說明這些不行在平安道路之人的特質。首先，第 5~6 節以毒蛇的蛋來做比喻。蛋本身是生命的來源，也可以成為不錯的食物，但官長的虛偽惡行卻猶如表面上美好的蛋，吃下去之後卻中毒而死，並且就算把蛋打破，也必有毒蛇出來咬人，比喻那些為別人申冤的官員竟然成為別人的毒品。第二個比喻以蜘蛛結網作主題，說明官長的任務本身要包括看顧貧窮人，本身應該把衣服給赤身的人穿上(賽五十八 7)，可是他們卻給予次等的東西，表面上是不斷努力結出蜘蛛網，但無論他們結多少網，都不能成為衣服，也不能給赤身的人遮體，這象徵了他們表面的善行不能為貧窮人帶來實際的幫助。最後，5~6 節所談到的行為便是罪孽與強暴。罪孽與強暴並不一定指明顯的殺人與盜取，



而是指在美化的外表中隱藏著邪惡的動機與作為，這些官長的表面化與外表的敬虔，反而成為貧窮人的欺壓，這就是罪孽與強暴。這些都是與平安的道相反的。

第 7 節以奔跑與急速來形容惡人行惡的速度，而「奔跑」一字曾在第二以賽亞出現，說明那些等候耶和華的人會得力，並奔跑不疲倦(賽四十 31)，可是本節卻提到另一個方向的奔跑，與等待耶和華的人的奔跑完全相反。之後，第 8 節便帶出總結，進一步說明領袖們及官長所要偏行的道路沒有平安與公平公義。上文提到耶和華所喜悅的道路是要有公義的判語(賽五十八 2)，而本章也提到司法系統的失效，沒有公平公義在中間(賽五十九 4)，所以此處所指的道路理應以在法庭上的場景來理解，指出領袖們所控制的司法無法為百姓帶來律法所定義的公平與公義，反而帶來流人血與謊話。因此，這道路並沒有因為公義而帶來的平安，表面上可能有平安，但這只是暴力而得來的平安，沒有公平公義的真平安。

思想：

我們所行的路，是邪惡的路，還是平安的路？



24

十二月廿四日

我要使平安延及她，好像江河

經文：賽六十六 7~13

7 「錫安未曾陣痛就生產，疼痛尚未來到，就生出男孩。

8 國豈能一日而生？民豈能一時而產？但錫安一陣痛就生下兒女，這樣的事有誰聽見，有誰看見呢？

9 耶和華說：我使人臨產，豈不讓她生產呢？你的神說：我使人生產，難道還讓她關閉不生嗎？

10 「你們所有愛慕耶路撒冷的啊，要與她一同歡喜，為她高興；你們所有為她悲哀的啊，都要與她一同樂上加樂；

11 使你們在她安慰的懷中吃奶得飽，盡情吸取她豐盛的榮耀，滿心喜樂。」

12 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要使平安臨到她，好像江河；使列國的榮耀及於她，如同漲溢的溪流。你們要盡情吸吮；你們必被抱在身旁，搖弄在膝上。」

13 我要安慰你們，如同母親安慰兒女；你們也必在耶路撒冷得安慰。

這段經文以擬人法來形容錫安，並以女性的形象來說明錫安就好像母親一樣。第 7 節說明錫安作為母親的形象，用婦人生子的疼痛來說明(賽十三 8 · 二十六 17~18 · 三十七 3 · 四十九 14~26 · 五十 1 · 五十四 1~7)。婦人生子疼痛是人類犯罪墮落後的咒詛(創三 16)，而在以賽亞天啟的經文中(賽二十六 17~18)便說明咒詛中的咒詛，就是婦人懷孕生子極其疼痛，但最後所產的竟然像風一樣，以此來比喻人生沒有拯救只有咒詛的光景。可是，本節卻說明完完全全的逆



轉，錫安能夠沒有經過疼痛便能生產，經文用了兩個「未曾」來說明這點，而且經文用了「男性」來強調所生的是男孩，對當時男尊女卑的社會來說是更大的祝福。

之後，12 節採用了漲溢的河的圖像來說明平安與榮耀如何臨到錫安，這圖像也曾用來描述亞述如何進攻以色列地(賽八 7~8)，因此，耶和華要讓回歸後的錫安與被擄前的錫安一樣都經驗漲溢的河，可是被擄前的錫安所經驗的漲溢的河是審判與亞述的攻擊，是不平安的危機，而回歸後的錫安卻要經驗從神而來的平安與榮耀，如漲溢的河一樣成為滿足，由滿滿的危機到滿滿的祝福，全因為耶和華能把同樣漲溢的河化成美好，逆轉不平安為平安。再者，12 節當中「享受」一字解作「吃奶」，延續了 11 節提到關於吃奶的圖像，帶出「耶和華要賜福錫安，使錫安奶源充足，可以供養眾多的百姓」的信息。本節下半節卻具體地描述百姓如何「吃奶」的姿勢，是安逸及享受的姿勢，說明錫安為百姓帶來的豈只是飲食，更是非常滿足及享受的福氣。

思想：

真正的平安是離開罪惡而歸向神的平安，這樣的平安就如婦人沒有疼痛生子一樣，也如吃奶的嬰孩的安定一樣，兩者都說明了一種倚靠神及盼望神的後果。人生在世，會經歷大大小小不同的苦難，甚至因為愚昧無知而犯罪得罪神，但在這苦罪人生中，神早已有祂的應許，祂應許賜下平安給我們，逆轉了當初犯罪的遺憾，叫我們有豐盛的生命。今天是平安夜，願世人都得因認識耶穌基督而得到這樣的平安。



25

十二月廿五日

福音的本質是神的介入

經文：馬太福音一 18~24

18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給約瑟，還沒有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19 她丈夫約瑟是個義人，不願意當眾羞辱她，想要暗地裏把她休了。20 正考慮這些事的時候，忽然主的使者在約瑟夢中向他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不要怕，把你的妻子馬利亞娶過來，因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21 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22 這整件事的發生，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23 「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

24 約瑟醒來，就遵照主的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25 但是沒有和她同房，直到她生了兒子，就給他起名叫耶穌。

今天聖誕節，對很多不同國家、地區的人來說，這天代表是公眾假期，放假一天；對基督徒來說，我們知道這是記念主耶穌降生的日子。

馬太清楚表明耶穌是馬利亞所生，但耶穌並沒有一個屬於肉身的父親，馬太兩次指出「從聖靈」（ἐκ πνεύματος ἁγίου，— 18, 20），強調耶穌是由聖靈感孕而生。道成肉身徹頭徹尾是神的大能，全然不是人憑著自己的力量可以產生出來的結果，耶穌的降生是神主動地成就。



基督徒常常說傳福音，那麼，究竟什麼是福音呢？對於一個不能自救的遇溺者而言，救生員的主動介入是遇溺者的福音。同樣，對於人類而言，神的主動介入就是人類的福音。福音的本質是神的主動介入，是耶穌主動「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一 21)。

基督徒向神祈禱，正是祈求神介入我們的生活和生命。只是，我們是否一方面祈求，卻一方面不信？我們是否會認為在祈禱後，事情轉向了、人心回轉了，只不過是「碰巧」、只不過是「偶然」？路加曾經記載十個痲瘋病人一同高聲說：「耶穌，老師啊，可憐我們吧！」(路十七 13) 在全部獲得耶穌介入醫治後，卻只有一個人回來大聲歸榮耀給神，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祂，在如此情況下，耶穌問：「那九個在哪裏呢？」(路十七 17)。

神以聖靈感孕、道成肉身的方式來給世人賜下救恩，這絕對超乎人智慧所能明白。神介入人間的時間與方式是不受人所管束的，人只要信，而且要相信神的介入是持續的、不間斷的，因為神應許我們——「神與我們同在」(一 23)。

默想：

在聖誕節的這一天，我們一同宣認聖靈感孕、道成肉身的同時，我們來數算一下，過去神曾經如何介入你生命？來再一次歸榮耀給神，感謝祂！



26

十二月廿六日

存在心裏，反覆思考

經文：路加福音二 8~21

8 在伯利恆的野外有牧羊人，夜間值班看守羊群。9 有主的一個使者站在他們旁邊，主的榮光四面照著他們，牧羊人就很懼怕。10 那天使對他們說：「不要懼怕！看哪！因為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11 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基督。12 你們要看見一個嬰孩，包著布，臥在馬槽裏，那就是給你們的記號。」13 忽然，有一大隊天兵同那天使讚美神說：14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他所喜悅的人！」

15 羣天使離開他們，升天去了。牧羊人彼此說：「我們往伯利恆去，看看所成的事，就是主所告訴我們的。」16 他們急忙去了，找到馬利亞和約瑟，還有那嬰孩臥在馬槽裏。17 他們看見，就把天使論這孩子的話傳開了。18 聽見的人都詫異牧羊人對他們所說的話。19 馬利亞卻把這一切的事存在心裏，反覆思考。20 牧羊人回去了，因所聽見所看見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們所說的，就歸榮耀於神，讚美他。21 滿了八天，他們就給孩子行割禮，又給他起名叫耶穌；這是他還沒有在母腹裏成胎以前天使所起的名。

這段經文是有關耶穌降生那一晚所發生的事情，當中路加記載了一些人的反應，首先，我們來看看牧羊人的反應。牧羊人面對天使突如其來的出現，「主的榮光四面照着他們」，他們的反應是大大驚恐（二 9，ἐφοβήθησαν φόβον μέγαν）。這個反應是人之常情，早在路加福音第一章，撒迦利亞在聖殿內突然遇見天使顯現，宣告他即將有兒子，他的反應也是驚慌、害怕(φόβος)（一 12）。



那麼，我們來看看約瑟和馬利亞的反應。在耶穌出世的晚上，約瑟和馬利亞面對驟然趕來尋找他們的牧羊人，聽著他們述說天使宣告的大喜信息、天使清晰的指路，以及天兵天使的高聲讚美，他們有什麼反應？經文說「聽見的人都詫異牧羊人對他們所說的話」(二18)，誰是聽見的人？合理推想是約瑟和馬利亞。他們兩人的反應是「詫異」(二 18 · ἐθαύμασαν)，這值得我們仔細思考。

在耶穌出世之前，打算暗地休妻的約瑟在異夢中見到天使對他宣告說，馬利亞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約瑟醒來，就遵照天使吩咐把馬利亞娶過來（太一 24）。約瑟這屬靈經歷很不簡單，他領受了異夢，又切實遵行，按理來說，此刻他對牧羊人的述說是不該感到詫異的。

至於馬利亞，在耶穌出世之前，是有更非凡的屬靈經歷。不是在夢裏，是在眼前，天使向馬利亞顯現，向她宣告聖靈感孕，她要懷孕生子了。而一段日子下來，她確實經歷到肚子一天天長大，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她能感受到肚內懷有生命。就在這作動生產的這一晚，終於如天使的預言，誕生下來的確實是男嬰。所以，從道理來看，經歷了如此一步一步的實現，此時此刻的馬利亞，不該對牧羊人的述說感到詫異。

在其後的二 41~52，路加記載耶穌十二歲時的一件事，當時約瑟、馬利亞終於在聖殿找到失散了三天的耶穌，約瑟、馬利亞的反應是「驚奇」(二 48 · ἐξεπλάγησαν)，此希臘文字是由「出於」(ἐκ)和「重擊」(πλήσσω)所構成，即是他們感到震撼。之後，他們聽到耶穌回答說「為什麼找我呢？難道你們不知道我應當在我父的家裏



嗎？」(二 49)，他們的反應更是「不明白」(二 50)。耶穌了解自己是神的兒子，只是滿有屬靈經歷的約瑟和馬利亞，在此時此刻，仍是不明白耶穌與神之間的獨特關係。

屬靈生命的成長沒有方程式，經歷的多寡不一定與我們的屬靈生命掛勾。人即使經歷了神與人同在，但仍可能是愚頑的。雖然如此，我們可以向馬利亞的另一個反應學習。馬利亞在種種非凡的屬靈經歷後，雖然有「詫異」、「驚奇」、「不明白」，但她「把這一切的事存在心裏，反覆思考」(二 19，另參二 51)。即使當下未能明白，馬利亞把這些一切都一直好好珍藏、保守在心，持續思索。

默想：

在面對不明白、不理解的情況下，你願意將這些疑惑持守在心嗎？願我們耐心等待，不斷察看神的作為。



27

十二月廿七日

我有我召命

經文：馬可福音一 1~8

1 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2 正如以賽亞先知書上記著：「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面前，他要為你預備道路。3 在曠野有聲音呼喊著：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4 照這話，施洗約翰來到曠野，宣講悔改的洗禮，使罪得赦。5 猶太全地和全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約翰那裏，承認他們的罪，在約旦河裏受他的洗。6 約翰穿駱駝毛的衣服，腰束皮帶，吃的是蝗蟲和野蜜。7 他宣講，說：「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彎腰給他解鞋帶也不配。8 我用水給你們施洗，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

馬可福音一 2~3 「正如以賽亞先知書上記著：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面前，他要為你預備道路。在曠野有聲音呼喊著：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雖然馬可說這段有關施洗約翰的話是出自先知以賽亞，但其實是結合了三段經文，分別來自出埃及記二十三 20、以賽亞書四十 3 和瑪拉基書三 1。

出埃及記記述神主動介入、救贖子民。以賽亞書四十章是宣告神要引領亡國的子民回歸耶路撒冷。瑪拉基書三章 1 節論到神將會介入子民當中，施行救贖。而馬可對施洗約翰的描述，「穿駱駝毛的衣服，腰束皮帶，吃的是蝗蟲和野蜜」(一 6)，是呼應著列王紀下一 8 以利亞的形象，讓人聯想到瑪拉基書四 5 所說「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要差遣以利亞先知到你們那裏去」。



以上幾段經文的引用和呼應，讓人聯想到施洗約翰就是那位神應許要來的以利亞，神再次主動介入，施恩拯救，施洗約翰將為人帶來「新出埃及」的福音。施洗約翰就是這麼一位讓人期待已久的神的使者和主的先鋒，耶穌也曾肯定地宣告「凡女子所生的，沒有一個比施洗約翰大」(太十一 11)。

然而，這麼一位偉大的使者是在哪裏事奉？在曠野(— 3~4)。的確，曠野有深厚的信仰意義，例如曠野是摩西體會神同在和帶領的空間，曠野是神子民與神建立盟約關係的起點。只是實際而言，曠野是一大片沙礫之地，只有少量低矮植物的荒蕪地區，生活條件十分刻苦。施洗約翰的爸爸是祭司撒迦利亞(路— 5)，作為兒子的施洗約翰本來可以在金碧輝煌的聖殿事奉，本來可以在生活條件好更多的城鎮內事奉，施洗約翰的事奉工作是宣講，是洗禮，這並非一定要在曠野進行的。但是，施洗約翰就是留在曠野如此刻苦地事奉，只因為這是他的獨特召命，要成就神所曾應許的「在曠野有聲音呼喊着：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 3)。

當時，「猶太全地和全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約翰那裏，承認他們的罪，在約旦河裏受他的洗」(— 5)，施洗約翰已是一位百姓認信的先知(路二十 6)。然而，在事奉大有果效的同時，他清楚宣告「有一位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彎腰給他解鞋帶也不配」(— 8)，他更預言自己將來的事奉光景，「他必興旺，我必衰微」(約三 30)。而事實上，在前頭等待著施洗約翰的，正是被囚，是斬首(可六 17~28)。



施洗約翰是否甘心樂意如此刻苦事奉，這不是經文的焦點，馬可一開始只聚焦在「先知書上記着」(一 2)，所要帶出的是，既然神定意揀選施洗約翰如此事奉，施洗約翰就如此行在他的召命中。

默想：

若不是神揀選，人不能侍立主前。神看我們配得，才安放我們在某些環境、條件下去事奉祂。願意我們認定主的差遣，甘心樂意行上那條不一定是華麗、優遊的事奉路。



28

十二月廿八日

耶穌是誰

經文：路加福音四 16~22

16 耶穌來到拿撒勒，就是他長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他素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17 有人把以賽亞先知的書交給他，他就打開，找到一處寫著：18 「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宣告：被擄的得釋放，失明的得看見，受壓迫的得自由，19 宣告神悅納人的禧年。」20 於是他把書捲起來，交還給管理人，就坐下。會堂裏的人都定睛看他。21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聽見的這段經文，今天已經應驗了。」22 羣人都稱讚他，並對他口中所出的恩言感到驚訝；他們說：「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

路加福音四 14~15 以概述方式帶出耶穌在加利利各會堂裏教導人，開始了耶穌的傳道旅程，這與其後四 42~44 的「耶穌在猶太的各會堂傳道」遙相呼應，兩者用詞相近，構成首尾呼應。而包括在中間的兩段，分別是 16~30 節耶穌在拿撒勒會堂的講論，和 31-41 節耶穌在迦百農會堂內外的神蹟。今天我們來集中思想四 22，是眾人對耶穌在拿撒勒會堂宣講後的回應。

當時，耶穌在會堂「站起來」(四 16)，選擇誦讀以賽亞書（六十一~2，另參五十八 6），表明自己是神所膏立的，宣告新時代、真釋放的來臨。然後，耶穌「坐下」(四 20)，講解說：「你們聽見的這段經文，今天已經應驗了。」(四 21)。之後一節，記述百姓當時的反應，我們來看看這節四 22 當中的三個動詞。



百姓先是「稱讚」(ἐμαρτύρουν)和「驚訝」(ἐθαύμαζον)耶穌所說的恩言，但之後的反應卻逆轉過來，百姓的注目之處由耶穌的恩言竟瞬間轉為耶穌的出身，百姓藐視地「說」(ἔλεγον)、「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參太十三 55~57 · 可六 3)。

百姓此刻明明為著所聽到的恩言而「稱讚」、「驚訝」，轉眼間卻就疑惑起來。接下來，百姓更是怒氣填胸(四 28)，意圖把耶穌推下山崖。

百姓這個逆轉的反應，說明了人的愚頑。路加在下文緊接著記載耶穌在迦百農會堂內外的神蹟，固然一方面強調耶穌是有「權柄」(ἐξουσία，四 32, 36) 的，但路加記載兩隻污鬼先後對耶穌的稱呼，卻也間接回應了百姓對耶穌身份的疑問，污鬼分別喊叫說「我知道你是誰，你是神的聖者」(四 34)、「你是神的兒子」(四 41)。

默想：

我們看耶穌究竟是誰？我們的行事為人足以反映出我們看耶穌是誰。十九世紀劍橋七傑之一的施達德 (C. T. Studd) 曾說：「如果耶穌基督是神，並且為我而死，那就沒有任何犧牲大至使我不願為祂作的了。」(If Jesus Christ be God and died for me, then no sacrifice can be too great for me to make for Him.)



29

十二月廿九日

更重要的事情

經文：馬可福音二 1~12

1 過了些日子，耶穌又進了迦百農。人聽說他在屋裏，2 於是許多人聚集，甚至連門前都沒有空地；耶穌就對他們講道。3 有人帶著一個癱子來見耶穌，是由四個人抬來的；4 因為人多，無法抬到耶穌跟前，就把他所在那房子的屋頂拆了，既拆通了，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繩下去。5 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孩子，你的罪赦了。」6 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裏，心裏議論，說：7 「這個人為甚麼這樣說呢？他說褻瀆的話了。除了神一位之外，誰能赦罪呢？」8 耶穌心中立刻知道他們心裏這樣議論，就說：「你們心裏為甚麼這樣議論呢？9 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或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樣容易呢？10 但要讓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11 「我吩咐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12 那人就起來，立刻拿著褥子，當著眾人面前出去了，以致眾人都驚奇，歸榮耀給神，說：「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
事！」

很明顯，那四位搬抬癱子到耶穌面前的人，他們的目的是醫病，為了請求耶穌醫治癱子，他們不怕搬抬的辛苦，不怕拆除屋頂的危險，他們一心相信把癱子抬到耶穌面前就能得醫治，耶穌也肯定他們是有信心的(一 5)。但當時耶穌沒有立即醫治，耶穌首先做的，卻是對著癱子說「孩子，你的罪赦了」(一 5)，這可謂不符所望，不似預期。



馬可沒有表述四位朋友及癱子那刻是否很錯愕，馬可的焦點落在屋內幾位文士對耶穌的議論紛紛之上。以色列人向來認識到「除了神一位之外，誰能赦罪呢？」(一7)，文士在議論耶穌說了褻瀆的話，認為耶穌自比為神是對神不敬、毀謗神。如此，帶出耶穌對文士的一番質問。

我們也來思考耶穌對文士的質問(二9)，究竟說一句「你的罪赦了」或是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句容易？由文士議論耶穌褻瀆來看，他們既不認為耶穌有赦罪的權柄，就自然認為說一句「你的罪赦了」是容易的，因為這是空談，說出來卻做不來；而說到做到才是神蹟，那麼神蹟醫治就自然是非凡的難事。

然而，我們都知道，有歷史以來，尚且有先知可以行神蹟醫治，甚至叫死人復活，但就是從來沒有人可以赦免別人的罪。耶穌解釋，他先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是為要讓人知道他有赦罪權柄(一10)。那麼，為什麼耶穌要人知道他有赦罪權柄？

此段經文的第一節如此說「過了些日子，耶穌又進了迦百農」，原來這次是「又」(πάλιν)來到迦百農。耶穌先前曾經身在迦百農，當時引來全城的人聚集到門前，很多人祈求耶穌給他們醫治、趕鬼。翌日早上，耶穌對門徒如此說，「讓我們往別處去，到鄰近的鄉村，我也好在那裏傳道，因為我是為這事出來的。」(一38)百姓對耶穌的認識停留在神蹟奇事，但耶穌持守他的職事，他是為傳道而來的。如今，當耶穌再次進入迦百農，他是要讓人知道他有赦罪權柄。



對於四位朋友和癱子來說，得到醫治是他們看為最重要的事，但對耶穌來說，更重要的事是讓人知道他有赦罪權柄，因為人更需要的是赦罪的福音。

默想：

眼前的事情即使顯得很迫切，但那不必然是最重要的事。讓我們安靜下來，祈求聖靈幫助我們，重新注視那些更重要的事情。



30

十二月三十日

預備好了

經文：路加福音十二 35~48

35 「你們要束緊腰帶，燈也要點著，36 好像僕人等候自己的主人從婚宴上回來。他來叩門，就立刻給他開門。37 主人來了，看見僕人警醒，那些僕人就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會叫他們坐席，自己束上腰帶，前來伺候他們。38 他或是半夜來，或是天亮之前來，看見僕人這樣，那些僕人就有福了。39 你們要知道，一家的主人若知道賊甚麼時候來，就不容賊挖穿房屋。40 你們也要預備，因為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41 彼得說：「主啊，這比喻是對我們說的呢？還是也對眾人呢？」42 主說：「那麼，誰是那忠心又精明的管家，主人要派他管理自己的家僕，按時定量分糧給他們的呢？43 主人來到，看見僕人這樣做，那僕人就有福了。44 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要派他管理所有的財產。45 如果那僕人心裏說『我的主人會來得遲』，就動手打僮僕和使女，並且吃喝醉酒，46 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時候，那僕人的主人要來，重重地懲罰他，定他和不忠心的人同罪。47 僕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卻沒預備，又未順他的意思做，那僕人要多受責打；48 至於那不知道而做了當受責打的事的，要少受責打。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託誰，就向誰多要。」

耶穌這段有關終末的講論提醒我們，沒有人知道主再來的日子，「或是半夜來，或是天亮之前來」(十二 38)，總而言之，是「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十二 40)。耶穌更提醒我們，終末



是與我們的行事為人息息相關的。面對主再來，耶穌強調的不是何時，而是教導我們重視應該如何生活。

耶穌首先提出「警醒」(十二 37)。耶穌首先用了「束緊腰帶」(十二 35 αἱ ὄσφύες περιεζωσμέναι)來描述僕人的警醒。束緊腰帶在舊約第一次出現，是在出埃及記十二 11，神吩咐子民「腰間束帶」(七十士譯本: αἱ ὄσφύες ὑμῶν περιεζωσμέναι)地吃逾越節晚餐，時刻預備自己，等待神將施行的拯救。往後，「束上腰」就常常用來表達作好準備 (七十士譯本：王上十八 46 συνέσφιγξεν τὴν ὄσφὺν, 王下四 29 ζῶσαι τὴν ὄσφύν σου)。

耶穌再描述警醒的僕人是「燈也要點着」(十二 35)。「點著」是分詞形式，表示持續燃燒，讓人聯想到神吩咐子民要讓會幕內的燈「經常」(τιμηθεῖ·出二十七 20, 利二十四 2·)點著。

如此，「束緊腰帶，燈也要點着」帶出了警醒不是一時三刻的事情，警醒是人生活的常態，持續保持的狀態，正如耶穌接著命令門徒「你們也要預備」(十二 40)，「預備」(ἐτοιμοί)是形容詞，是指「準備好了」的狀態。耶穌吩咐我們要保持自己常常在「準備好了」的狀態裏，以迎接主再來。

那麼，「準備好了」的狀態是保持怎麼樣的狀態？耶穌再說一個「忠心又精明的管家」的比喻。這個管家被主人「派(καταστήσει)他管理(ἐπὶ)自己的家僕，按時定量分糧」(十二 42)，管家按職份而行，在主人回來後，主人「要派(καταστήσει)他管理(ἐπὶ)所有的(πᾶσιν)財產」(十二 44)。



這個比喻讓人聯想到創世記中的約瑟。主人波提乏委派(七十士譯本：κατέστησεν)約瑟「管理(ἐπι)家務，把一切(πάντα)所有的都交在他手裏」(創三十九 4)，其後，法老也委派(καθίστημι)約瑟「治理」(ἐπι)法老的家、「治理(ἐπι)埃及全(πάσης)地」(創四十一 40~41)。法老所要委派的管家約瑟，是「聰明(七十士譯本：φρόνιμον)又有智慧」(創四十一 33)，而耶穌在比喻中對管家的形容，是「忠心又精明(φρόνιμος)」。

在路加福音這段終末講論中，當我們聯想到逾越節及約瑟的生平，我們進深理解何謂「警醒」。主再來是必將發生的事實，我們要關心的不是揣測何時發生，而是關心到底我們要如何生活，以迎接主再來。耶穌提醒我們要警醒，時常在「準備好了」的狀態中，這就有如約瑟，不論經歷到高低順逆，始終都行在正道上，在有機可乘之下，堅持拒絕主母的引誘，在操生殺大權的時候，始終沒有向兄長報仇。

默想：

主耶穌在呼喚：「誰是那忠心又精明的管家？」筆者邀請你，向神祈求幫助你警醒生活。



31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住在基督裏

經文：約翰福音十五 1~17

1 「我就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2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他就剪掉；凡結果子的，他就修剪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3 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已經潔淨了。4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你們裏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自己就不能結果子；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也是這樣。5 我就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甚麼。6 人若不常在我裏面，就像枝子被丟在外面，枯乾了，人撿起來，扔進火裏燒了。7 你們若常在我裏面，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想要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全。8 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9 我愛你們，正如父愛我一樣；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裏。10 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會常在我的愛裏，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愛裏。

11 「我已對你們說了這些事，是要讓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裏，並讓你們的喜樂得以滿足。12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是我的命令。13 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更大的了。14 你們若遵行我所命令的，就是我的朋友。15 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因為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但我稱你們為朋友，因為我從我父所聽見的一切都已經讓你們知道了。16 不是你們揀選了我，而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派你們去結果子，讓你們的果子得以長存，好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他會賜給你們。17 我這樣命令你們，是要你們彼此相愛。」



約翰福音記載了耶穌七次「我是」的自稱(六 35, 八 12, 十 7, 十 11, 十一 25, 十四 6, 十五 1)。這段經文是最後一次，耶穌宣告「我就是真葡萄樹」(十五 1)，當中「我是」(ἐγώ εἰμι)的原文在舊約希臘文七十士譯本，正是耶和華的自稱「我是自有永有的」(出三 14)。

在舊約，神子民被喻為葡萄樹，神「從埃及挪出一棵葡萄樹，趕出外邦人，把這樹栽上」(詩八十 8)，然而，子民卻「變為外邦葡萄樹的壞枝子」(耶二 21)，神「指望公平，看哪，卻有流血；指望公義，看哪，卻有冤聲」(賽五 7)。在此，耶穌宣告人類的救恩，「我就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十五 5) 人的出路是連於真葡萄樹耶穌基督。

耶穌在此先向「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發出警告，下場是剪掉，被丟在外面，被火焚燒(十五 2, 6)。在嚴詞之餘，耶穌發出慈愛的呼聲，此段經文更大篇幅是正面地論到子民的當走的路。

結果子和不結果的分野來自是否「常在我裏面」(十五 5,6)，原文是「住」(μένω)在耶穌裏。那麼，何謂住在耶穌裏？耶穌說「你們若常在(μένω，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常在(μένω，住在)你們裏面」(十五 7)，原來，我們是否住在耶穌裏是看耶穌的「話」(ῥῆμα)是否住在我們裏面。這呼應著上文耶穌所說，是主的「道」(λόγος)去修理枝子，枝子潔淨了，才成為多結果子的枝子(十五 2~3)。那麼，如何反映出耶穌的話住在我們裏面？耶穌說「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έντολή)·就會常在(μένω·住在)我的愛裏」(十五 10)。



從來，聽道是為了行道，如果人聽道而不行道，為何花時間來聽道、尋道呢？當人持續遵行真道，特別是「彼此相愛」(十五 12, 17)，就明確反映人是將神的話「住」在自己的生命裏，是與耶穌連結起來了！

默想：

「住在耶穌裏」不是看感覺，而是看行動，看我們是否聽道而行道。在一年之終的今天，祈求聖靈提醒我們，數算在過去這一年裏，在遵行主道上，哪方面有長進？哪方面需要靠主繼續成長？



下載 iOS 版本：



下載 Android 版本：



<http://chinese.ccaca.org/yeedon/>